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vict Technologi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18-20层01-08号)



2018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九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瑞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聂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溢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溢有限	指	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青岛金溢	指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佛山金溢	指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中交金溢	指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华信金溢	指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子公司
伟龙金溢	指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子公司
无锡金溢	指	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敏行电子	指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
至为投资	指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致璞投资	指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新加坡伟龙	指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RFID	指	无线射频识别（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技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RFID 技术属于射频技术的范畴。
DSRC	指	专用短程通信技术（Dedicated Short Range Communications），一种高效的无线通信技术，它可以实现在特定小区域内（通常为数十米）对高速运动下的移动目标的识别和双向通信。主要应用在不停车收费、出入控制、信息服务等领域。DSRC 技术属于射频技术的范畴。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实现了车辆在通过收费节点时，通过专用短程通信技术实现车辆识别、信息写入并自动从预先绑定的 IC 卡或银行账户上扣除相应资金。这一技术使得道路的通行能力与收费效率大幅度提高。
RSU	指	路侧单元（Road Side Unit），又称路侧天线，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中的路侧组成部分，由微波天线和读写控制器组成，实时采集和更新标签和 IC 卡中的收费信息，并与计算机和网络连通。
OBU	指	车载单元（On Board Unit），又称电子标签，安装于车辆前挡风玻璃内侧、后视镜内、控制台上下等位置，通过 OBU 与 RSU 之间的通信，实现不停车收费功能，可分为单片式和双片式。

Hz	指	赫兹，国际单位制中频率的单位，它是每秒中的周期性变动重复次数的计量。1Hz =1/s，即在单位时间内完成振动的次数，单位为赫兹（1赫兹=1 次/秒）。1GHz=1000MHz。
5.8GHz	指	通讯频段，电磁波的频率范围，对应电磁波的波长为厘米波 10cm~1cm。
多义性路径识别	指	车辆从高速公路网络中的某一入口进入，至某一出口离开，中间可能有多种行驶路径。多义性路径识别是利用技术手段对车辆的行驶路径进行识别，记录车辆的实际行驶路径信息。可用于收/计费清算及拆分、车流量调节。
自由流/多车道自由流系统	指	Multi-lane Free Flow，车道上不设置物理隔离物，不影响车流的正常通行的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收费过程不对车辆行驶状态提出过多的限制，如车速、并驰、跨线和并线等。
智慧停车场	指	智慧停车场管理系统，是融合了物联网、电子支付及云计算新技术，能够实现全自动停车联网服务与收费管理的高科技机电一体化产品。它以车载电子标签和车牌等特征为识别介质，通过物联网识别设备获取车辆及持卡人的相关信息，通过车辆感知、传输以及集中监控的停车联网远程服务，辅助以移动终端和监控人机界面，实现全自动无人值守、不停车通行、非现金收费、集中化联网车辆管理服务。具有管理高效、运作环保，以及更高服务质量，更好服务体验的特点。
车联网	指	利用先进传感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技术、控制技术、智能技术，对道路和交通进行全面感知，实现多个系统间大范围、大容量数据的交互，对每一辆汽车进行交通全程控制，对每一条道路进行交通全时空控制，以提高交通效率和交通安全为主的网络与应用。
GPS	指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全球定位系统），利用卫星，在全球范围内实时进行定位、导航的系统。
质保期	指	指产品已经交付并经业主或系统集成商验收合格后，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约定时间段内的产品质量保证期。
联网收费	指	也称为收费联网，在一定的收费路网范围内，将分属不同收费公路经营单位管理的若干条高速公路纳入一个统一的封闭式收费系统，对各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实行"统一收费、按比例分成"的收费运营和管理方式。
MTC	指	Manual Toll Collection（人工半自动收费车道），就是现有的人工收费系统。MTC 车道是由汽车自动分类系统（AVC）、读卡装置、显示设备、视频监控、自动栏杆和计算机软件系统组成，读卡器可以采用接触式或非接触式。当汽车进入 MTC 车道时，汽车自动分类系统(AVC)将车辆信息自动分类，然后告诉软件系统该车属于哪一类型的车辆，软件系统根据此信息告诉读卡器应该收取多少数额的通行费，当交易完成后，软件系统向自动栏杆发出命令，让车辆通过，完成收费。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针对物资资源管理（物流）、人力资源管理（人流）、财务资源管理（财流）、信息资源管理（信息流）集成一体化的企业管理软件。数据在各业务系统之间高度

		共享，所有源数据只需在某一个系统中输入一次，保证了数据的一致性。并且对公司内部业务流程和管理过程进行了优化，主要的业务流程实现了自动化。
射频技术	指	采用无线电波来传送控制信号的通信技术，信号传播不具方向性，有效传播距离可达数十米，较常见的应用有无线射频识别。
V2X	指	V2X (Vehicle to Everything)，即汽车之间、汽车与其它交通要素之间的直接通信，是未来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关键技术。它使得车与车、车与基站、基站与基站之间能够通信。从而获得实时路况、道路信息、行人信息等一系列交通信息，从而提高驾驶安全性、减少拥堵、提高交通效率、提供车载娱乐信息等。
物联网	指	物联网 (Internet of things, 简称 IoT) 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物物相连的互联网。物联网通过智能感知、识别技术与普适计算等通信感知技术，广泛应用于网络的融合中。
汽车电子标识	指	汽车电子标识 (electronic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of the motor vehicle, 简称 ERI) 也叫汽车电子身份证、汽车数字化标准信源、俗称"电子车牌"，将车牌号码等信息存储在射频标签中，能够自动、非接触、不停车地完成车辆的识别和监控，是基于物联网无源射频识别 (RFID) 在智慧交通领域的延伸。
车路协同	指	智能车路协同系统即 IVICS(Intelligent Vehicle Infrastructure Cooperative Systems)，简称车路协同系统，是智能交通系统 (ITS) 的最新发展方向。车路协同是采用先进的无线通信和新一代互联网等技术，全方位实施车车、车路动态实时信息交互，并在全时空动态交通信息采集与融合的基础上开展车辆主动安全控制和道路协同管理，充分实现人车路的有效协同，保证交通安全，提高通行效率，从而形成的安全、高效和环保的道路交通系统。
LTE-V2X	指	实现 V2X (Vehicle to Everything) 的两大技术阵营之一，是基于 4.5G 网络，以 LTE 通信技术作为 V2X 的基础，专门针对车间通讯的协议。
智慧公路	指	也叫智能公路，可通过交通资讯信息的收集和传递，实现对车流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引导、分流，避免公路堵塞，加强公路用户的安全，以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并改善了高速公路交通运输环境，使车辆和司乘人员在高速公路上安全、快速、畅通、舒适地运行。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溢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溢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envict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NVIC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瑞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www.genvict.com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映虹	冯卓琛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
电话	0755-26624127	0755-26624127
传真	0755-86936239	0755-86936239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ir@genvic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61987321E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中伟、龙海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王鸿远、金蕾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604,058,067.84	622,649,833.01	-2.99%	668,721,24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649,120.59	89,417,850.55	-75.79%	121,642,81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58,441.42	75,697,841.09	-95.70%	111,724,06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074,145.14	15,374,820.84	-282.60%	19,255,59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85	-78.82%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85	-78.82%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11.60%	-9.46%	31.96%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1,382,253,800.84	1,379,681,672.73	0.19%	836,656,13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008,949,287.76	1,022,640,167.17	-1.34%	426,672,023.27
----------------------	------------------	------------------	--------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股)	117,800,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1838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0,586,516.83	77,376,044.42	109,701,347.63	266,394,15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7,280.00	-10,787,155.42	1,407,288.28	24,111,70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06,990.55	-15,584,006.03	-467,035.38	15,102,49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70,854.57	5,361,976.93	-45,954,437.91	128,189,170.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40,327.88	-104,666.1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06,516.30	13,203,573.18	11,335,967.25	研发项目补助及其他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062.4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72,054.80	3,956,289.96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766.42	-890,160.90	521,843.32	
小计	19,963,399.99	16,310,030.12	11,753,144.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8,868.97	2,579,955.50	1,798,24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51.85	10,065.16	36,153.24	
合计	18,390,679.17	13,720,009.46	9,918,749.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智慧交通和物联网领域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的应用开发、产品创新与推广，是国内领先的车辆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和核心设备提供商。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发展，公司已经成为中国智慧交通和物联网领域领先企业。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高速公路ETC产品、路径识别产品、多车道自由流ETC产品、车路协同产品、智慧停车场产品，以及基于射频技术的物联网身份识别产品，主要应用于高速公路、城市交通、车辆管理等智慧交通和出行领域。

应用领域	产品类别	产品介绍	主要产品	用途
电子不停车收费(ETC)领域	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高速公路ETC)	该系统安装在高速公路收费站车道和收费车辆上，车辆按序不停车通过。	1、车载电子标签(OBU) 2、微波读写天线(RSU) 3、手持销售终端(POS)	目前我国高速公路ETC均采用此种形式。相对于传统的人工收费而言，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在高速公路的具体应用不仅大大提升了收费站通行能力和收费效率，还能实现节能减排。
	多车道自由流电子收费系统(多车道自由流ETC)	该系统不设立隔离车道，不限制车辆正常通行速度，可以快速完成车辆的信息识别与自动收费。	4、桌面读写器(ODU) 5、蓝牙盒子 6、前装OBU模块 7、4G ETC智能车载终端 8、智能后视镜	主要用于不设立收费站的收费应用场合，可以应用于城市路桥隧道、高速公路的自由流收费、虚拟省界站以及城市拥堵治理。
	智慧停车场收费管理系统(停车场ETC)	该系统安装在停车场出入口和收费车辆上，实现车辆自动识别和不停车收费。	1、车载电子标签(OBU) 2、微波读写天线(RSU) 3、车道控制机 4、停车场车辆管理系统软件 5、泊时捷智慧停车云平台	适用于交通枢纽、商业中心、办公楼宇、智慧园区、住宅小区、机关大院、智慧校园、智慧景区等各类停车场的收费及自动门禁管理，是电子不停车收费产品在停车场的具体应用。

应用领域	产品类别	产品介绍	主要产品	用途
基于射频技术的路径识别应用领域	基于无线射频识别（RFID）技术的路径识别产品（适用于 MTC 用户）	该系统通过在高速公路沿线的适当地点架设信标基站，向行驶车辆写入路径信息，准确记录车辆的行车路线。	1、复合通行卡 2、信标基站 3、双频读写器	通过高速公路多义性路径识别，实现联网省区内收取的通行费精确拆分和收费，为路段业主的收费管理提供高效率工具手段。
	基于 ETC 技术平台的路径识别产品（适用于 ETC 用户和 MTC 用户）		1、微波读写天线（RSU） 2、标识 RSU 同步控制器 3、5.8G 通行卡 4、OBU 5、读卡器	
公安交通管理	汽车电子标识系统设备	该系统将车牌号码等信息存储在射频标签中，安装有汽车电子标识的车辆经过架设车标固定式读写器的城市道路重要卡口，读写器准确读取所要求的信息，并将信息回传指挥中心。	车标固定式读写器	开展汽车电子标识的应用是为了实现我国在道路交通领域管理模式上的根本改变，利用智能交通信息技术，真正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的交通管理。
路内停车运营管理	感知终端 + 软件平台	采用【射频+视频】双基识别技术，具有精确定位车辆位置、准确识别车辆身份、检测泊位状态、抓拍违停行为等功能。	1、定位基站 2、双基识别基站 3、中位视频车位检测器 4、单模电子标签 5、UWB 双模电子标签 6、城市智慧停车管理平台	支撑道路停车运营方实现对泊位状态的可视化检测和车辆身份的准确识别，助力实现无人值守运营，实现道路停车可持续发展目标。
智能车路协同（V2X）领域	车载通信终端系统	终端安装在汽车上，实现车辆自身信息获取，车辆定位，车辆与人、车、交通设施、云之间实时通信。	1、车载终端 2、人机交互（HMI）终端 3、路侧设备	支持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式智能交通和自动驾驶汽车应用，如盲区检测、车道变更、前向碰撞、紧急刹车、十字路口碰撞等的预警。
	路侧基站系统	具有与车辆实时通信的功能，具有 4G 通信、Wi-Fi、蓝牙，提供以太网和串口通信功能，能满足各种通信需求，用于构建智能交通系统。		设备安装在路侧龙门架上或者红绿灯架上，实时获取交通信息并向外广播，使得车载终端能实时获取到交通信息，实现车与路、交通设施之间的实时协同。
	L2 级智能网联汽车通信系统	终端前装在汽车内部，鲨鱼鳍天线安装在汽车顶部。实现无基站车车直连通信，实现前向碰撞等 17 个典型行	1、车载通信终端 Vbox 总成 2、鲨鱼鳍天线总	适用于构建智能网联汽车系统，安全辅助驾驶系统，是 ADAS 系统的补充，是 L2 级别自动驾驶必备要素之

应用领域	产品类别	产品介绍	主要产品	用途
		车安全预警场景。	成	一。
	具有 V2X 功能的 Tbox 终端	终端安装在汽车上，通过 CAN 总线与汽车连接，获取汽车的状态。通过 4G 连接到后台服务器实现联网功能。同时具有车用无线网络技术实现 V2X 功能。	车载通信通信终端	用于新一代智能网联汽车应用，不但实现了传统车联网的功能：车辆信息获取、车辆远程监控、车辆远程控制。同时具有车车直连的安全预警功能和车路协同功能。
智慧高速领域	综合服务基站系统	路侧综合服务基站系统 具有 V2X 功能、ETC 功能、天气感知功能、路面侦测功能，是一站式高速公路综合解决方案	路侧综合服务基站	用于构建新一代智能高速公路系统，具有不停车收费，路况信息广播，天气状况监测，道路状况监测，车辆状况监测等功能。

上述产品中，前装OBU模块、智能后视镜、路内停车运营管理相关产品、智能车路协同领域的相关产品、智慧高速领域的综合服务基站系统等产品尚未大规模出货，公司已建立了相应的技术储备，并持续进行产品升级完善和测试，公司将在未来行业标准、政策出台后取得相应资质，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行销售。

（三）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以提供“产品+服务”的方式获取收入及利润，主要销售的产品是智慧交通的路侧设备和车载设备，以及设备配套的软件和系统，并向客户提供产品安装调试，用户培训，售后维保等服务。公司最主要的客户包括高速公路的运营商、系统集成商、银行，以及移动通信运营商、物业运营商、汽车厂商等。互联网也逐渐成为公司的新增销售渠道，公司已与微信ETC助手、支付宝生活号合作开发OBU线上发行业务，方便用户线上购买和自助安装。

公司的销售模式可分为直接销售、代理销售和通过招投标方式销售，并通过覆盖全国的售后和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本地化的服务。公司产品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通过自研和自有工厂生产。公司具备产品生产、销售、服务的必要资质，公司已通过企业管理、质量控制等多方面高标准的体系认证。公司通过领先的产品性能，过硬的产品质量，实惠的产品价格和贴心的售后服务获得用户的认可，并奠定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与重视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交通运输信息化“十三五”发展规划》、《推进智慧交通发展行动计划（2017-2020年）》、《智慧公路与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等文件明确指出了智慧交通符合我国未来交通行业的发展方向。国务院作出“推动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决策部署、以及高速公路“营改增”等政策实施推动了ETC建设进度。2019年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两年内基本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不停车收费。国家政策面的支持预计将对ETC的拓展应用产生重大推动力，市场需求将会由传统的ETC不停车收费加快向多义性路径识别、ETC自由流收费和智慧公路方向演进，多义性路径识别市场将被完全打开，基于ETC技术的虚拟收费站、车载电子标签与移动支付融合等新技术将得到推广和应用。

在智慧停车领域，北京、深圳、广州等6个城市出台了停车管理条例，城市停车方面的法制建设逐步得到加强。其中，深圳市在《深圳市停车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18-2020）》中明确提出深圳市将率先构建全国首个城市级智慧停车云平台，停车行业将迎来更好的机遇和更大的挑战。

在汽车电子标识方面，2018年7月1日起，汽车电子标识国家标准正式实施；国家标准出台后紧接着是天津一期二期、武汉军运会等试点项目的落地，该等试点作为城市级车辆管理的规模性试验，也形成汽车电子标识融入交管体系的实质性应用，有助于汽车电子标识进入规模化应用并促进市场规模增长。

在车路协同领域，2018年1月，发改委发布的关于《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提出战略愿景：到2020年，智能汽车新车占比达到50%，大城市、高速公路的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覆盖率达到90%，北斗高精度时空服务实现全覆盖。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路网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信息安全体系全面形成；新车基本实现智能化，高级别智能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到203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享誉全球；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随着智能汽车产业化和商用部署的加速推进，会促进V2X在国内试点项目的推广及应用。

（2）巨大的市场需求给行业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智慧交通行业目前在我国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在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领域，由于我国已建成总长度超过14万公里的全球最大的高速公路网络，加上各省、各地区建设的配套连接线、对存量高速公路进行改造升级、智慧高速需求，以及取消省界收费站，都将使高速公路智慧交通相关设备迎来迅速放大的市场需求。

其次，随着我国城镇化建设的不断深入和汽车保有量的急速增加，城市拥堵等交通问题越来越突出，汽车尾气排放带来的环境污染也越来越为群众所关注。城市交通管理部门亟需有效的方案和管理工具来改善现状，智慧交通内停车产品、无人值守停车场产品、汽车电子标识类产品、车路协同类产品、车联网产品可以为解决“城市病”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此外，随着城镇化率的持续提升，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将得到大范围开展，智慧交通是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智慧城市”和“智慧社会”建设的必然需要，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这在很大程度上拓展了行业的市场空间，为其实现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从总体上看，由于汽车使用城市道路以及停车场的频率要高于使用高速公路，其带来的巨大市场需求将为行业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

（3）科技进步与创新促进带动产业升级

首先，伴随信息技术、通讯技术、交通管理及其他相关等学科知识和技术的积累和应用，智慧交通与各种新技术的结合愈加紧密，产生出多项具有显著社会和经济效益的产品。与此同时，科技进步带来相关产品市场价格不断降低，使智慧交通产品的用户使用成本不断下降，更进一步加快了产品的市场普及率，以及行业内产品升级换代的节奏。最后，受益于不断延伸和扩展的新技术应用，智慧交通行业将长期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科技进步将促进智慧交通行业产品的应用进一步深化。

近年来，机器视觉及视频AI技术发展迅速，该技术也被应用于智慧交通领域，如车型检测、车脸识别、车牌识别、车辆特征提取等。相对于传统射频识别技术，视频AI技术的识别成功率较低，受到光照、雾霾、环境的影响更大，但是其也具有直观、细节丰富、应用场景广阔、无需用户端设备安装等优点。将视频AI与射频识别技术相融合，利用视频AI辅助识别和视频取证的功能，能够大幅度提升车辆识别技术的功能和使用体验。将视频AI应用于产品中，将会带动产品、解决方案、行业信息化水平和管理模式升级，并为交通管理服务人员，提供更好的应用体验。公司的一些前沿产品已经集成了视频AI技术，并取得了较好的应用效果，如路内停车系统和第三代人工智能防逃费ETC天线等。

随着 5G 通信技术的发展以及我国在全球通信产业的地位提升，该技术被应用到智慧交通领域，这对智慧交通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相比4G网络，5G 网络在保障高稳定性与移动性下，更能够满足信息、信号传输中大的流量和带宽需求，大大缩短延时。5G技术的发展及应用能够充分发挥 C-V2X下车路协同的优势，促进C-V2X 推广及应用。公司开发的C-V2X网联产品，与5G车联网产品是演进关系，可以实现基本道路安全预警，例如前向碰撞预警、交叉口碰撞预警、道路异常状况预警等。

（4）电动汽车智能化和无人驾驶的历史机遇

新能源汽车特别是电动汽车已经成为各国汽车产业发展的重要战略，这是一个全新的领域，也是技术创新和飞速发展的领域。随着电动汽车的进一步普及，智能化、互联网化和共享化将成为电动汽车发展的必然趋势。同时，无人驾驶也是近年来公司持续关注领域，而无人驾驶技术又与激光雷达、微波雷达、机器视觉、人工智能算法、增强现实等技术紧密相连。公司从数年前就开始布局汽车电子业务，开展相关领域的研究，到现在已经有了一系列成熟的产品，如ETC前装产品、智能网联、车路协同产品等等，并建立了完备的业务渠道。同时，公司在射频领域扎根很深，也在积极布局车载微波雷达核心设备、传感器数据融合算法、基于车路协同的驾驶辅助等方向，为无人驾驶产品国产化，提供更好的选择。公司的汽车电子产品，必将跟随电动汽车智能化的浪潮，达到新的发展高度。

2、制约因素

随着ETC全国联网，以及ETC大力拓展在城市车生活场景的使用范围、如停车、加油、消费等等，以车辆识别和移动电子支付为核心特性的ETC技术，将结合移动互联、云计算与大数据等，构建一个基于“ETC+互联网”的智慧交通2.0创新应用

环境。未来ETC的发展方向，包括实现车内支付、ETC+车联网、ETC+移动支付、城市路内停车、无人值守停车场）、大城市拥堵调节收费、路桥收费、场站管理以及基础交通信息采集和延伸等一系列交通信息服务；在交通管理领域，随着国家标准颁布，汽车电子标识将逐渐走向实际使用；在前沿交通领域，车路协同、智慧公路感知、传输，和控制技术将为行车安全、道路效率提升、交通设施智能化提供坚实的技术基础。

虽然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行业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但目前城市路内停车、无人值守停车场、拥堵调节收费、路桥收费、汽车电子标识、车路协同等产品，尚缺乏典型成功案例。市场对新技术新产品的接受程度不高，商业模式尚未成熟，关键应用场景有待挖掘，同时，有些新技术还需经过大规模验证才能最终推向市场。这些问题是制约上述技术和产品大规模推广应用的重要原因。不过，这些问题是绝大多数新产品和新技术推广都必然面对的，我们相信，随着国家“交通强国”战略的持续推进，和智慧交通应用的持续推广，这些制约因素最终都将被克服。

（五）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

智慧交通系统通过信息化的手段有效地对交通参与者进行管理，提高了城市交通管理与交通服务水平。我国目前对智慧交通技术的研究尚处于初级阶段，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汽车保有量迅速增加，拥堵、交通事故、以及汽车尾气造成的环境污染已经成为了社会、交通管理部门以及道路运营商亟待解决的问题。近年来，国家对交通运输的关注程度也在逐渐升温，如“互联网+交通运输”、“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智慧公路”都已成为行业研究和发展的热词。如何解决公路管理过程中“可视、可测、可控、可服务”的难题，并且将公路从“钢筋水泥的基础设施”，变成“有感觉、能思考、会说话”的信息服务载体，如何为无人驾驶提供智慧的基础设施，都是交通管理服务部门和行业从业公司面临的共同挑战，也是在“十三五”期间，需要全力解决的问题。目前，全行业正着眼于这个目标，积极开展公路智慧化升级，将行业的发展水平，带到更先进的领域。从长远来看，中国的智慧交通系统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将在交通运输的各个行业和环节得到广泛应用。

车辆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行业是智慧交通的细分行业，车辆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类产品在缓解交通拥堵、减少交通事故、降低环境污染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具有顽强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其中，电子支付行业的发展，已经完成ETC1.0到ETC+阶段的演变。通过2015年全国联网，ETC1.0的目标已经实现。目前，ETC正处于ETC+阶段。在这个时期，ETC+功能、+应用、+服务是工作的重点。其中，公司为应对ETC+功能，成功在市场推出4G智能ETC+行车记录仪的集成产品，通过功能集成和运营用户，并通过引入银行和移动运营商进行用户补贴，创造了全新的商业模式，取得了极好的市场反响；为应对ETC+应用，公司配合国家政策，积极推广ETC无人停车场、ETC路内停车方案、ETC加油方案等产品；为应对ETC+服务，公司配合各地交通管理部门，试点ETC+微信云充值，ETC+电子支付，ETC+电子发票，通过服务方式升级，为用户提供更方便的体验。

ETC电子支付，从某种程度上可以看作一种最初形态的车路协同。ETC的交互功能进一步演进，就是V2X车路协同。目前，车路协同的概念在中国方兴未艾，被认为是实现未来协作式无人驾驶的重要支撑技术。其底层通信技术（如IEEE 802.11p（又称WAVE, Wireless Access in the Vehicular Environment）和LTE-V2X）已经成熟，上层应用正在广泛探讨和验证中，商业化推广应用正在开始。

综上所述，无论是大的智慧交通产业，还是小的电子支付细分行业，目前都还处于蓬勃发展时期，未来将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和用户需求。

2、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特征

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行业受地方政府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影响，随宏观经济周期波动而呈现一定的周期性变化。我国城市智慧交通行业正处于成长期，政府正加大投资力度建设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其市场规模正呈现高速增长趋势，行业将处于较长的景气周期中。

目前行业的主要客户为交通部门、高速公路管理局、银行、移动通信运营商等类政府机构或国有企业，该等客户通常有着严格的投资计划、资金安排、工期安排等严格的管理流程，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通常情况体现为：客户上半年确定全年的规划、预算，并对项目进行建设规划和招投标工作，因而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

3、公司的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智慧交通行业的竞争格局主要呈现出“市场集中度较高，少数几家优势企业占据行业内绝大部分市场份额”的特

点。以高速公路ETC设备为例，由于该细分市场实行产品资质准入制，企业的产品只有通过交通运输部授权的交通部交通工程监理检测中心检测后，才能参加各省市高速公路ETC建设的招投标。在高速公路ETC应用领域，ETC产品一般由交通管理部门、各高速公路业主、系统集成商或银行等采购。因此，广泛的营销服务网络是项目拓展前期获取招标信息、维护客户关系并最终获得客户订单的关键要素之一。ETC产品需要持续维护、保养。营销服务网络中网点的技术服务也是实现售后服务本地化的基础，保证为用户提供及时的优质服务，通过优质的售后服务最终可以帮助企业提升品牌知名度。在招投标竞争中，品牌工程对于赢得客户订单往往发挥着较为关键作用。

公司在高速公路ETC产品市场具有优势。目前在细分市场的占有率较高，业务遍布全国29个省市地区。公司依托自身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与营销服务优势，已经走在了细分行业的前列。未来，随着新建高速公路的需求、原有设备陆续进行升级改造、取消省界收费站以及智慧高速需求，公司将保持持续发展。

在智慧公路和车路协同领域，公司于2017年，成功申报“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成为交通运输部车路协同领域唯一的一支的“国家队”，行业研发中心于2018年12月被重点科研平台主任联席会议评选为十大“交通运输行业重点科研平台创新平台”彰显了公司实力。

4、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分析

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池、塑胶、五金压铸件等行业；下游行业为道路投资商、交通管理部门、金融机构、汽车厂商及物业运营商等。

(1) 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以及电池等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由于厂商众多，竞争激烈，产品总体上供大于求，大部分产品价格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同时，具有行业优势地位的企业可以利用自身采购的规模优势与上游企业进行谈判，进而获得低于同行业的产品价格、稳定的货源和可靠的产品质量。由于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及手机等行业对部分半导体、电池需求旺盛，可能导致相应半导体和电池的供应和价格存在波动，但总体对成本影响不大。

塑胶、五金压铸件等原材料会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行业产品毛利率水平会有一些的波动。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中塑胶、五金压铸件等原材料所占设备成本的比例较小。

(2) 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道路运营商、交通管理部门、系统集成商、金融机构、汽车厂商以及物业运营商对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的需求主要受到交通固定资产投资额、汽车保有量以及物业管理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随着本细分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行业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的拓展当中（如停车场智能化、治理交通拥堵、车路协同无人驾驶等领域），其下游行业的数量将随着智慧交通身份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新的应用领域的拓展而不断的增加。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进行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同比增加 388.02%，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36.78%，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支付募投项目工程款以及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30.51%，主要系销售回款同比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同比减少 71.06%，主要系本期项目验收，冲减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 30.21%，主要系本期收到上期应收的软件退税款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加 543.12%，主要系本期深圳新办公区装修完工，装修投入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100%，主要系上期预付的购买写字楼款项，写字楼在本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研发和自主创新形成的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创新，凭借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基于对5.8GHz DSRC技术的理解，公司承担了《电子收费专用短程通信》、《机动车电子标识安全技术要求》系列国家标准的编写，并不断推出其创新产品。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近年来每年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总额的10%以上，截至2018年末，公司拥有400多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近150项，2018年度，公司新增授权发明专利60项。公司拥有射频、微波、天线、数字电路、嵌入式系统和软件等多专业领域的技术人才，其中包括国家“千人计划”一名，国家“万人计划”一名，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三名，掌握了从基础芯片到终端产品的全面技术。公司推行项目管理模式，倡导“大研发”理念，建立了完善的管理流程，对产品的策划、立项、开发、测试、文档、客户反馈等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的控制。

2、专业的产品制造生产基地

公司拥有专业的产品制造生产基地，生产基地配备SMT（表面贴装技术）生产线和装配生产线，拥有一批熟练的生产技工，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公司自动化生产线的引入降低了人工失误率，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3、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

为确保向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产品，公司投资建成研发自动化测试平台，建设了多个研发实验室，并通过了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证，可完成机械可靠性、模拟应用环境、电磁兼容可靠性、环境可靠性、射频电路、跑车交易等多项工艺测试。

公司基于ISO9001：2015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用于规范和提升设计、研发、生产、采购、服务等各个业务环节的管理工作，有效保障产品与服务的质量。同时，公司还导入IATF16949：2016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2017电气电子元器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 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ISO/IEC 27001：2013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从而以多层次、多方位的质量控制体系生产产品。

4、产学研合作优势

公司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科技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同济大学、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等著名科研院校建立了良好的互信机制和长期的合作关系，在前沿探索、科技攻关、产品研究、工程试验和应用示范等方面开展了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公司通过与科研院校的强强联合，形成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和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公司2017年获批了“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该中心集合了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广东省交通集团、同济大学、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北汽研究总院等五家一流科研机构和企业。公司将充分发挥在这一平台的主导作用，与其他五家联合单位一起，共同打造“政产学研用”合作创新平台，推进我国车路协同领域的技术进展和创新应用。

5、服务优势

公司秉承“聚焦客户、追求卓越”的服务理念，通过多种方式为客户提供全面、高品质的售后服务。同时，公司的服务网络在深圳、广州、北京、杭州、无锡、成都、武汉、青岛、昆明等多个城市设有本土化的服务队伍，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在较短时间内为客户提供服务支持。公司的服务包含从产品交付、设备安装、培训管理、售后维护、客户投诉管理以及产品使用跟踪管理的完整过程。

6、丰富的项目经验

公司开发了以车辆身份识别和电子支付为核心技术的系列产品，公司高速公路ETC产品已在北京、河北、河南、广东、江苏、江西、四川、辽宁、新疆等全国29个省市广泛应用，熟悉各个地区的差异化需求。在十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还承接了包括“鸟巢”、“水立方”、“云南昆明长水机场”、“湖南韶山旅游风景区”、“中山大学”停车场管理系统项目、浙江大学车辆管理系统项目、浙江省高速公路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项目、武汉市路桥多车道自由流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项目、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智能驾驶巴士示范基地的“阿尔法巴智能驾驶公交”项目在内的多个项目，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国家层面陆续出台的相关政策对 ETC 行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但与此同时，产品价格竞争加剧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构成了压力；公司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品牌建设及市场营销力度、供应链效率提升等保持了 ETC 业务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加大投入推进 ETC+、车路协同和其他新业务的发展，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基础。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4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4.9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5.79%。

（一）2018 年行业和市场总结

2018 年国家继续加大 ETC 建设力度，行业朝着《“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发展规划》的计划目标迈进。ETC 市场保持稳定增长，截至 2018 年 11 月底（数据来源于 2019 年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报告），新增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专用车道 2300 多条、用户增长 1700 万。互联网也逐渐成为公司的新增销售渠道，公司已与微信 ETC 助手、支付宝生活号合作开发 OBU 线上发行业务，为广大 ETC 用户提供了更大的便利，同时也促进了行业的进步与发展。“营改增”政策实施，对行业拓展应用产生了重大推动；2018 年高速公路多义性路径识别网络开始规模化建设，浙江、四川、广东等省份实施了全路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2018 年 5 月，国务院作出“推动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决策部署，2018 年底，首批试点省份苏鲁、川渝四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了省界收费站无阻断通行。2018 年 ETC 厂商之间的价格竞争压力仍在持续，行业的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在 ETC+ 方面，随着“互联网+交通”商业模式竞相出现，车联网、车后服务市场前景广阔，ETC 设备提供商借助 ETC+ 智能硬件，结合电信运营商、高速管理单位、银行、保险、车联网企业等，共同打造 ETC+ 车生活平台，在提供硬件服务的同时提供车联网增值服务，成为传统 ETC 实现新业绩增长的突破口。

在智慧停车领域，北京、深圳、广州等 6 个城市出台了停车管理条例，城市停车方面的法制建设逐步得到加强。随着物联网、视频识别、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发展、升级和应用，智慧停车系统市场需求将持续上升，无人值守、无感支付进入快速落地阶段。城市级智慧停车已开始起步，其中，深圳市在《深圳市停车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18-2020）》中明确提出深圳市将率先构建全国首个城市级智慧停车云平台。此外，金融机构、主流银行纷纷切入停车行业与停车场景服务对接、应用。随着停车场的增扩建及产业模式创新，从中长期来看，基于总量变大和比例提高这两个逻辑，智慧停车领域有巨大增长潜力，前景广阔。

在车路协同领域，随着介入车联网行业的企业越来越多，行业分工更加明确。2018 年国家在自上而下推动汽车行业的智能网联，全国计划建设 20 多个车联网示范区，2019 年示范区预计将向实际道路延伸。在路侧端，车联网运营商联合运营商共同推进示范区与示范道路建设。

汽车电子标识行业 2018 年的外部环境向好，在交通管理应用上，国家标准出台后紧接着是天津一期二期、武汉军运会等试点项目的落地，为城市级行业车辆管理开出了规模性的试验田，将汽车电子标识融入交管体系做出了实质性的应用。

国际市场方面，东南亚诸国相继启动智慧交通和智慧城市项目，在高速公路和停车领域出现换代性升级改造机会，公司已经在缅甸、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新加坡等国开展系统化的市场调研和拓展，实现了部分项目试点和落地。

（二）2018 年度战略和经营计划、销售政策等的执行情况

公司 ETC 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全国 29 个省市的 ETC 系统，持续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2018 年 ETC 销售的重点产品仍是 OBU，全年销售量逾 500 万套，与 2017 年基本持平，RSU 销售量则同比增长 16.48%。ETC+、城市智慧停车、V2X、电子汽车标识、国际业务等新业务也取得一定成果。

1、业务情况

（1）ETC 业务

在高速公路 ETC 方面，为适应激烈的价格竞争，2018 年公司优化了产品成本和加强控制内部运营费用，加强精细化管理和内部财务核算，实现合理利润，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在路径识别、互联网+、货车 ETC 市场等领域获得了新的突破，为公司业务提供新的增长点。

ETC+业务加强了与电信运营商、车联网、保险等相关方的联系，建立了新的销售渠道，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市场占有率领先，同时搭建了云平台，为日后公司车联网布局奠定基础。

(2) 智慧停车业务

智慧停车业务以“ETC+视频识别”的双模技术，聚焦在为客户打造极致体验产品，发挥“无人值守、非现金支付、不停车通行、集中管理”的产品特色，使用先进技术提供优质的服务。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借力金融支付合作渠道，构建 ETC+金融生态圈，获取了地产物业资源和渠道伙伴。2019 年，智慧停车业务相继落地机场、景区、大学、购物广场、大型展会等高端标杆项目，品牌效应持续增强。

(3) 车路协同业务

在车载端，公司定位于向车厂提供产品和服务；在路侧端，公司联合运营商共同推进示范区与示范道路建设。公司与多家整车厂开展 V2X 相关研究合作、展开 V2X 在营运车辆中应用的合作；同时与大型企业、科研院所智慧城市建设方面展开合作，参与广东、江苏、山东等地的智慧公路示范项目；参加 2018 年 11 月 4 日-8 日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年会暨展览会，首批通过“三跨”LTE-V 一致性测试。公司积极参与各联盟、协会的技术讨论、标准制定，与产业内各组织共同推进 V2X 产业的落地。

(4) 汽车电子标识业务

公司的汽车电子标识产品实现了在智慧交通、危化品车辆管理、尾气遥感环境监测等领域的应用，并取得良好的效果；市场渠道建设持续开展中，为 2019 年业绩的突破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5) 国际业务

公司基于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和智慧停车（含路内外停车）系统，在东南亚地区开展了积极的业务拓展，在缅甸、塞内加尔等国家实现了 ETC 项目的进一步落地，在香港和新加坡实现了 V2X 项目的试点落地。公司通过参与了中东、欧洲、非洲和南美的行业展会，打造金溢科技在全球的品牌影响力，促进海外市场的开拓。

2、研发方面

公司对 ETC 相关产品做了一轮充分的整合与优化，使之更加具有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完善了产品测试平台的搭建，构建完成了适合公司需求的 PLM 研发管理平台，通过对车辆数据、车牌数据、人脸数据、车型数据的采集和处理，构建了相应的深度学习模型，并开始在多个试点项目落地应用。

智慧停车业务技术/产品/解决方案不断迭代、在路内外停车设备、ETC 通信技术、视频识别、室内导航、反向寻车、电子支付、聚合支付、云平台、大数据等技术日渐成熟，功能越来越稳定，可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要求。在产品策略上，实施规模化、生态化战略，开发出人行合一的产品，并以 AI 人脸识别技术，丰富智能门禁产品以及人行通道产品，形成场景互补的产品组合。同时通过对现有产品的持续优化升级，提升用户体验。

完成车路协同核心产品的开发及性能持续提升，搭建了 V2X 设备管理平台。

3、投资方面

为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发挥好上市公司资本平台作用，公司明确以“产业+资本”双轮驱动公司发展，2018 年，公司引进了战略投资类人才，组建投资管理专业团队，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广泛寻找合适的标的和项目合作，整合资源和能力，以达到战略协同、优化产业布局及提升公司业务规模与市场竞争力的目的。

4、人才方面

公司强化了品牌营销队伍的建设、引进投资、国际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为公司品牌营销能力、研发能力、资本运作能力的提升提供助力。为了进一步的激活团队潜能，公司搭建了任职资格体系，开展了绩效制度优化的专项工作。

5、管理方面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对组织运营机制进行了战略调整，实现公司内部管理和服务能力的提升；同时，细化对业务、项目、产品的财务核算，完善标准成本管理。公司优化了销售执行、产品信息管理（MES）、ERP 等系统，进一步实现销售、研发、

生产、服务数据流的互联互通，为实现高效办公、精准营销和敏捷服务奠定基础。

6、供应链方面

公司产品准时交付率和生产效率得到较大的改善和提高，柔性生产体制经受住了考验，圆满完成第四季度集中的生产供货任务。2018 年，公司大力推动生产设备自动化和工艺革新，提高效率的同时也降低了一线员工的劳动强度；通过经营委员会组织体制的运行，新产品阶段就实现了全体参与，从标准化和模块化入手，大幅改善了产品的可制造性和可采购性，从而改善并保证了产品的过程品质和物料的安全合理在库。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04,058,067.84	100%	622,649,833.01	100%	-2.99%
分行业					
智能交通行业	604,058,067.84	100.00%	622,649,833.01	100.00%	-2.99%
分产品					
高速公路 ETC 设备	575,594,726.76	95.29%	598,666,791.58	96.15%	-3.85%
智能停车场设备	18,327,470.85	3.03%	20,569,622.85	3.30%	-10.90%
其他	10,135,870.23	1.68%	3,413,418.58	0.55%	196.9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99,196,300.44	49.53%	314,742,457.86	50.55%	-4.94%
西南地区	49,492,773.23	8.19%	81,795,630.17	13.14%	-39.49%
华南地区	68,660,012.31	11.37%	72,904,398.70	11.71%	-5.82%
华北地区	65,275,696.27	10.81%	49,189,358.23	7.90%	32.70%
华中地区	55,278,509.05	9.15%	45,973,444.82	7.38%	20.24%
东北地区	19,072,758.09	3.16%	29,565,414.38	4.75%	-35.49%
西北地区	42,438,320.51	7.03%	24,506,185.40	3.94%	73.17%
境外地区	4,643,697.94	0.77%	3,972,943.45	0.63%	16.8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智能交通行业	604,058,067.84	372,156,271.64	38.39%	-2.99%	5.36%	-4.88%
分产品						
高速公路 ETC 设备	575,594,726.76	358,265,487.28	37.76%	-3.85%	4.40%	-4.9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99,196,300.44	191,847,756.55	35.88%	-4.94%	2.21%	-4.49%
华南地区	68,660,012.31	48,645,386.02	29.15%	-5.82%	26.24%	-17.99%
华北地区	65,275,696.27	41,209,815.56	36.87%	32.70%	44.98%	-5.35%
西南地区	49,492,773.23	25,723,738.47	48.03%	-39.49%	-47.26%	7.65%
西北地区	42,438,320.51	18,261,224.82	56.97%	73.17%	106.60%	-6.9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高速公路 ETC 设备-OBU	销售量	套	5,109,264	5,487,179	-6.89%
	生产量	套	4,765,960	5,202,732	-8.40%
	库存量	套	596,684	939,988	-36.52%
高速公路 ETC 设备-RSU	销售量	套	1,965	1,687	16.48%
	生产量	套	2,726	2,020	34.95%
	库存量	套	1,529	768	99.09%
智能停车场设备-RSU	销售量	套	356	1,020	-65.10%
	生产量	套	325	1,139	-71.47%
	库存量	套	373	404	-7.67%
智能停车场设备-车道控制机	销售量	套	773	1,084	-28.69%
	生产量	套	792	1,213	-34.71%

	库存量	套	284	265	7.17%
--	-----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OBU的库存量为596,684套，2017年库存量为939,988套，较2017年减少36.52%，主要系公司基于客户订单情况控制库存量所致。
- 2、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RSU的生产量为2,726套，2017年生产量为2,020套，较2017年增长34.95%，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增加产量所致。
- 3、报告期内高速公路ETC设备-RSU的库存量为1,529套，2017年库存量为768套，较2017年增长99.09%，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市场需求增加备货所致。
- 4、智能停车场设备-RSU销售量、生产量同比分别减少65.10%、71.47%，主要原因系客户订单减少，公司保持产销平衡所致。
- 5、智能停车场设备-车道控制机生产量同比减少34.71%，主要原因系客户订单减少，公司保持产销平衡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交通行业		372,156,271.64	100.00%	353,214,394.57	100.00%	5.3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速公路 ETC 设备		358,265,487.28	96.27%	343,157,135.99	97.15%	4.40%
智能停车场设备		10,696,533.83	2.87%	9,350,458.74	2.65%	14.40%
其他		3,194,250.52	0.86%	706,799.84	0.20%	351.9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9,907,045.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0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2,894,846.25	13.72%
2	第二名	56,348,131.91	9.33%
3	第三名	41,621,626.66	6.89%
4	第四名	26,382,095.49	4.37%
5	第五名	22,660,344.82	3.75%
合计	--	229,907,045.13	38.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5,223,850.8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425,932.71	10.88%
2	第二名	21,373,080.71	6.39%
3	第三名	18,735,042.90	5.60%
4	第四名	14,482,690.67	4.33%
5	第五名	14,207,103.89	4.25%
合计	--	105,223,850.88	31.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4,327,840.11	76,877,335.19	9.69%	
管理费用	70,936,770.63	60,842,639.09	16.59%	
财务费用	-6,931,057.80	-6,374,821.64	-8.73%	
研发费用	73,280,083.65	67,158,702.34	9.1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之初至今，持续重视研究、开发与新产品、新技术、新市场及新应用的投入。目前，公司主要从事两个方面的技术开发项目。一方面是针对现有产品而进行的深度开发；另一方面是根据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进行的前瞻性技术研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储备，同时还兼顾市场与客户需求，进行针对性的产品开发。

2018 年公司对 ETC 相关产品做了一轮充分的整合与优化，使之更加具有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完善了产品测试平台的搭建，构建完成了适合公司需求的 PLM 研发管理平台，通过对车辆数据、车牌数据、人脸数据、车型数据的采集和处理，构建了相应的深度学习模型，并开始在多个试点项目落地应用。智慧停车业务技术/产品/解决方案不断迭代、在路内外停车设备、ETC 通信技术、视频识别、室内导航、反向寻车、电子支付、聚合支付、云平台、大数据等技术日渐成熟，功能越来越稳定，可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要求。在产品策略上，实施规模化、生态化战略，开发出人行车行一体化的产品，并以 AI 人脸识别技术，丰富智能门禁产品以及人行通道产品，形成场景互补的产品组合。同时通过对现有产品的持续优化升级，提升用户体验。完成车路协同核心产品的开发及性能持续提升，搭建了 V2X 设备管理平台。

公司2018年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总额的10%以上，截至2018年末，公司拥有400多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近150项，2018年度，公司新增授权发明专利60项，在知识产权布局上遥遥领先于竞争对手。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1	202	-10.4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4.86%	23.35%	1.51%
研发投入金额（元）	73,280,083.65	67,158,702.34	9.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3%	10.79%	1.3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995,063.33	697,703,007.28	-1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069,208.47	682,328,186.44	-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145.14	15,374,820.84	-282.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473,209.01	303,043,733.29	4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910,534.81	522,828,255.73	1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7,325.80	-219,784,522.44	21.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557,484,800.0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40,000.00	50,084,206.80	-2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40,000.00	507,400,593.20	-106.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835,922.25	302,982,365.92	-178.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82.60%，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额同比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48.32%，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到期理财产品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 100%，主要系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06.96%，主要系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178.17%，主要系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2,807.41万元，本年净利润为1,660.99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是：

- (1) 报告期存货增加1,723.49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719.96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430.87万元；
- (2) 实现投资收益485.17万元；
- (3) 其他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影响净利润的项目合计金额3,029.36万元（主要包括资产减值准备1,671.82万元，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1,440.96万元、其他影响因素-83.42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851,665.35	30.08%	主要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6,718,167.81	103.66%	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680,272.04	4.22%	主要为违约金	否
营业外支出	295,443.15	1.83%	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23,188,790.55	143.78%	主要为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和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可持续，其他不可持续
------	---------------	---------	-----------------------------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7,032,250.96	29.45%	643,826,376.29	46.66%	-17.21%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支付募投项目工程款以及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应收账款	302,533,158.64	21.89%	232,493,751.08	16.85%	5.04%	
存货	114,291,165.04	8.27%	103,585,507.26	7.51%	0.76%	
长期股权投资	2,782,950.40	0.20%		0.00%	0.20%	
固定资产	203,899,862.05	14.75%	41,780,969.36	3.03%	11.72%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56,775,871.54	4.11%	55,632,421.19	4.03%	0.0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2018年末其他货币资金3,114,111.68元，系存出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资金使用受限。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4,173,391.79	307,142,666.24	-36.7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青岛基地项目	自建	是	智能交通行业	16,306,591.11	68,619,183.27	自筹	100.00%	0.00	0.00	项目尚未投产		
佛山基地项目	自建	是	智能交通行业	52,808,044.87	56,127,873.90	募集资金	19.57%	0.00	0.00	项目尚未投产		
成都乔治希顿办公区工程项目	收购	是	智能交通行业	11,233,323.72	11,233,323.72	募集资金	95.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广州万科云办公区工程项目	收购	是	智能交通行业	88,454,115.19	88,454,115.19	募集资金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深圳湾办公区项目	自建	否	智能交通行业	22,697,477.23	22,697,477.23	自筹	99.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191,499,552.12	247,131,973.31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首次公开发行	55,448.48	15,810.69	22,694.85	703.33	703.33	1.27%	34,240.6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将用于后续募投项目建设;董事会批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0
合计	--	55,448.48	15,810.69	22,694.85	703.33	703.33	1.27%	34,240.6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17[399]号文) 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299 号) 同意,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2,952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80 元, 共计募集资金 64,353.60 万元, 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905.12 万元 (含增值税) 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 55,448.48 万元。截至 2017 年 5 月 8 日, 本公司上述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42 号) 确认。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810.6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4,240.61 万元 (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	---------	----------	---------	----------	----------	----------	----------	----------	----------	----------

	(含部分变更)	总额	(1)		金额(2)	(3)=(2)/(1)	用状态日期	益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否	28,680.96	28,680.96	4,896.79	5,241.03	18.27%	2019年07月31日	项目尚未完成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027.63	16,027.63	9,806.67	10,525.24	65.67%	2019年0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5,698.01	5,698.01	1,107.23	1,886.7	33.11%	2019年0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5,041.88	5,041.88	0	5,041.88	100.00%	2017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448.48	55,448.48	15,810.69	22,694.85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5,448.48	55,448.48	15,810.69	22,694.85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目前正处在建设期，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施工用地地形复杂等影响，造成施工难度增加，投资进度有所放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深圳变更到广州，同意公司在变更后的实施地点购置办公楼用于满足建设研发中心的场地需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原计划拟分别投资540万元、432万元在成都及杭州购买办公楼，投资420.41万元在厦门、沈阳等10座城市租赁办公楼，为满足成都分公司人才队伍壮大和未来业务拓展需要，成都分公司亟需扩充办公场地，吸引优秀人才，随着近年来房地产价格不断上涨，成都分公司原拟用于购置办公楼及装修的资金已不能满足当期的需求，故将取消在杭州购买及装修办									

	<p>公用房资金 432 万元，取消原计划的基本预备费 271.33 万元，将成都分公司的场地投入增加至 1,243.33 万元，增加后场地投入总投入由 1,392.41 万元变为 1,663.74 万元，本次调整用途金额为 703.33 万元，杭州分公司将使用现有租赁的办公用房，其他办事处的租赁计划不变，调整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不变。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具体投资计划。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7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5 月 8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445.41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将用于后续募投项目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698.01	1,107.23	1,886.7	33.11%	2019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698.01	1,107.23	1,886.7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原计划拟分别投资 540 万元、432 万元在成都及杭州购买办公楼，投资 420.41 万元在厦门、沈阳等 10 座城市租赁办公楼，为满足成都分公司人才队伍壮大和未来业务拓展需要，成都分公司亟需扩充办公场地，吸引优秀						

	人才，随着近年来房地产价格不断上涨，成都分公司原拟用于购置办公楼及装修的资金已不能满足当期的需求，故将取消在杭州购买及装修办公用房资金 432 万元，取消原计划的基本预备费 271.33 万元，将成都分公司的场地投入增加至 1,243.33 万元，增加后场地投入总投入由 1,392.41 万元变为 1,663.74 万元，本次调整用途金额为 703.33 万元，杭州分公司将使用现有租赁的办公用房，其他办事处的租赁计划不变，调整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不变。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具体投资计划。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目前正处在建设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营运车联网及场站管理业务	12,000,000	9,493,466.78	2,273,919.63	6,882,392.22	1,202,853.84	1,202,451.41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基地、测试	50,000,000	85,715,972.04	20,511,814.28	0.00	-1,275,212.21	-1,275,126.93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停车收费管理智能化业务	10,000,000	12,111,418.06	-15,842,558.54	12,621,217.63	-10,819,211.52	-10,818,021.03
广东华信金	子公司	UHF 频段	10,000,000	258,303.66	-7,223,028.4	0.00	-161,209.63	-161,209.63

溢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RFID 读写设备 及解决方案 提供			5			
佛山金溢科 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基地	80,000,000	320,943,600. 14	308,374,976. 39	0.00	1,399,243.24	1,047,720.96
无锡金溢科 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RFID 车辆电 子标签设备 及解决方案 提供	10,000,000	2,592,661.33	-128,483.43	1,501,788.99	-515,361.57	-515,361.5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在高速公路 ETC 行业，根据 2019 年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的安排，交通部要求 2019 年重点实施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高品质交通运输服务，重点开展 ETC 服务专项提升行动，实现 ETC 车载设备免费安装服务全覆盖，预计 2019 年 ETC 行业的市场规模将保持稳定增长。2019 年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两年内基本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不停车收费。预计将对 ETC 的拓展应用产生重大推动，市场需求将会由传统的 ETC 不停车收费加快向多义性路径识别、ETC 自由流收费和智慧公路方向演进，多义性路径识别市场将进一步打开，基于 ETC 技术的虚拟收费站、车载电子标签与移动支付融合等新技术将得到推广和应用。

在 ETC+ 方面，随着全面落实“携号转网”政策，各电信运营商将会加大用户市场营销力度，ETC+ 智能硬件将给电信运营商带来良好的差异化产品。ETC+ 产品由于搭载了 4G 功能，一方面可以为公务用车管理带来便利的调度、查询等功能，同时也为车主用户带来安全驾驶、智慧停车、智慧出行等便利的体验，有望在公务用车管理和智慧出行等方面实现突破。

在智慧停车领域，随着我国 5G 商用推广、AI 技术在应用层面的发展等前沿技术用于停车行业，视频识别和移动通信、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停车设备等智慧停车相关技术的各项指标将不断优化，可以适应更多的停车应用场景，改善用户的停车体验；在管理模式上，继智慧停车“三免模式”（免费安装、免费升级、免费维保）衰落后，无人值守、无感支付、专人服务等不同模式的界限更加清晰、管理更加精细、生态匹配更加完善、应用场景更加成熟，可能使得无人值守、无感支付呈爆发式增长。随着城市级综合解决方案的普遍应用和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2019 年停车行业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停车行业将迎来更好的机遇和更大的挑战。

在汽车电子标识领域，随着汽车电子标识在交通管理方面应用的日趋成熟、标识卡的社会化发行落地、运营类公司商业闭环的成型，2019 年汽车电子标识的市场容量会有大幅度增长，预计将会出现涵盖所有车辆的城市级规模应用。

在车路协同领域，中国汽车市场巨大、保有量不断提升，新车搭载智能网联终端的比例将不断提升。目前大部分汽车厂商均已开展了车路协同的研究工作，量产上车有望随着大环境的逐步成熟落地。路侧端由于政策的驱动也将迎来区域化建设。与智能网联相关的车联网运营公司，自动驾驶公司等相关企业对车路协同也有需求，市场呈明显放大趋势。中国车联网市场在宏观政策、潜在市场、技术创新、基础设施建设等有利因素影响下，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在国际业务方面，东南亚经济高速发展带动城市和道路建设的发展，但其智慧城市和智慧交通发展仍处于早期阶段，仍是较好的市场机遇窗口。中国相关领域的领先发展形成较强竞争力，公司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和智慧停车板块在东南亚存在较大市场机遇。

（二）经营计划

（1）业务策略

在高速公路 ETC 方面，为适应激烈的价格竞争，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成本和控制内部运营费用，加强精细化管理和内部财务核算，实现合理利润，同时，将重点针对路径识别、ETC 自由流收费等领域推行灵活的研发、销售策略，提升和巩固市场领先地位。ETC+业务的投入将继续加大，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市场方面将加强与电信运营商、车联网、保险、金融等相关方的合作，维持及继续开拓特色的销售渠道，在保持良好的产品性能及服务的同时，提供综合的大数据平台及数据运营能力，成为公司继传统 ETC 以外的业绩增长点。

智慧停车领域，进一步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借力金融支付合作渠道，构建“ETC+金融”生态圈，获取了地产物业资源和渠道伙伴。同时，坚持品牌路线，以产品质量与服务口碑赢得客户，并进一步拓展销售网络，以省会城市为核心，辐射周边地市，销售渠道向二三线城市下沉，深化与二、三线城市代理商的合作，进一步拓宽业务的广度，争取更大市场。

汽车电子标识领域，鉴于行业的逐步成熟和市场需求，加强研发力量完善产品线、加强销售力量拓展市场、通过参与一些大项目的运营进而带动销售的增长。

车路协同方面，车载端继续强化与各整车厂的合作，共同建设整车厂内的示范项目，并与整车厂合作展开 V2X 终端量产研究，继续发挥公司优势扩大市场份额；路侧端依托车路协同行业研发中心平台，参与各地的智慧公路示范项目。

在国际业务方面，将完善海外营销体系，加强海外营销团队建设，提升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和智慧停车系统（含路内外）为主的综合解决方案能力，聚焦泰国、缅甸、马来西亚等东南亚/南亚国家市场，完成泰国代表处的建设，实现多业务在多个东南亚/南亚国家的落地；同时积极寻求海外合作伙伴，努力探索拉美市场机会。

（2）研发策略

在产品策略上，立足公司各业务的市场需求，持续完善和扩大产品线种类、优化产品性能，提高产品竞争力；持续加大投入数据设备管理平台开发建设；加速人工智能产品开发，加快推进人工智能算法应用落地；依托 5G、“ETC+视频识别”双模技术、AI 技术、移动互联技术、云计算、边缘计算等前沿技术，持续推进产品的迭代及创新。

（3）投资策略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深耕产业领域，通过资本手段为公司战略助力，汇聚和布局合适的优质项目、技术、团队、资金等，通过资本的连接建立资源和能力的连接，培育壮大公司发展的新动能，为公司业务发展、能力增强、战略实现提供支撑。

（4）人才策略

在新业务、新领域中，将继续大力引进高精尖人才，继续贯彻精兵强将的人才策略。通过搭建职位能力体系，明确人才发展路径，制定强相关的学习地图，提升现有人员的整体素质，为经营目标的达成提供人才保障。构建学习型组织，倡导“人人学习、人人进步”的企业文化，使得企业始终保持旺盛的生命力。持续优化绩效制度及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员工人效。

（5）管理策略

公司将以业务牵引，目标为导向重新审视和优化经营计划管理的流程，使公司的战略、计划、预算和考核彼此衔接、形成闭环；建立更有效和灵活的激励机制，充分激活组织，赋能团队；深入梳理 OA、ERP 等系统，做好二次开发，更高层次的实现销售、研发、生产、服务数据流的互联互通，为实现高效办公、精准营销和敏捷服务奠定基础。

（6）供应链策略

为将佛山工厂打造成柔性、高效、安全的现代化工厂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并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逐项落地；推动品质变革、工艺变革、PMC 变革和行政变革，改善制造体质，实现效率 10%以上的提升；积极推动工人及管理组织变革和人才队伍建设，通过有温度的行政文化建设和人才能力施展平台建设，打造行业内和当地社会有竞争力的运营组织。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专注于智能交通和物联网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是高速公路业内的交通管理部门、高速公路运营公司、系统集成商、金融机构等。一方面，因公司的客户实行预算制管理，每个自然年度的上半年主要进行资金的预算、审批，采购计划的制定，项目的招标、投标及合同签订事宜，下半年才开始项目具体的设备采购、建设、施工、验收等；另一方面，上半年节假日较多，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相关工作的进度。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公司的营业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收入较少，大部分的收入在下半年实现。因此，投资者不能简单地以公司某一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推算公司全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技术风险

(1) 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变化导致技术替代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 ETC 产品集“车辆识别”与“电子支付”于一体，具有节能环保、高效便捷、低运营成本等优势。近年来，随着移动支付的快速发展，移动支付在公共出行场景的应用也正在加速落地，移动支付也开始进驻高速公路。视频识别+移动支付新型收费识别模式的出现，对现行 ETC 用户的发展会产生一定的冲击。但在高速公路领域，ETC 技术还是最安全可靠和方便快捷的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ETC 已经实现全国联网，全国通用，拥有庞大的用户群，同时 ETC 安全、快捷、绿色、高效的不停车通行体验，被社会公众认可。而视频识别+移动支付目前只应用于人工收费车道，视频的识别效率、移动支付的网络依赖性决定了在使用体验及应用效果上是不能取代 ETC，只能是作为 ETC 的一种补充。

为应对新兴技术替代风险，保持在新技术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持续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近年来，公司的研发费用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均高于 10%，相当一部分投入到新技术的研发中，如 ETC 技术在停车场和城市内多车道自由流的应用、视频识别技术+第三方支付+ETC 并存停车场管理系统技术、汽车电子标识技术等，保持在新技术领域的竞争力。公司同时在智慧公路和车路协同前沿技术上开展研究，积极参与国家智慧公路和车路协同的试点示范工程。

(2) 技术泄密或被侵权及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知识经济时代的代表性产业，是近年来我国增长速度最快的高新技术行业之一。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掌握了智能交通领域内的多项关键技术。技术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虽然与相关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及/或竞业限制协议，但是如果发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继续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工作，或者关键岗位技术人员发生泄密事件，将有可能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进而对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公司仍可能存在知识产权被侵犯，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公司将加大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对于可能出现的严重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形，公司将通过法律手段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技术优势的基础，公司一直对高水平的软、硬件开发与应用人才有较大的需求，随着业内技术的不断更新，公司业务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采取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措施，包括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

公司将加大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对于可能出现的严重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形，公司将通过法律手段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3、报告期内对单一行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服务于高速公路智能交通系统行业，主要产品集中应用于高速公路不停车收费系统。目前国内大部分智能交通系统项目需求方或投资方是各级交通、公安和市政等公共事业主管部门，其他企业和个人市场需求比例相对较小。虽然各方面对智能交通行业给予厚望，但公共事业支出仍然受到财政预算、宏观政策的影响，特别是国家高速公路路网和城市道路设施的建设投入规划与公司的业务机会存在紧密联系。公司当前及未来一段时期的经营业绩仍然与各地高速公路建设进度密切相关。从智能交通产品品种来看，公司产品相对单一，对高速公路行业存在较大依赖，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偏弱。公司在多项新业务（智慧公路、车路协同、汽车电子标识、智慧停车场）已有战略布局和技术储备，未来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培育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

4、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根据《公路法》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公路收费标准由政府制定，经营性公路的最长收费期限不得超过 30 年。近几年，国家陆续出台了二级公路免费试点等多项收费公路政策，特别是 2011 年交通运输部等五部委办联合开展的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和“绿色通道”政策，以及 2012 年 7 月 24 日出台的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2014 年《交

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全国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联网工作的通知》的出台对整个 ETC 行业出现了较强的市场刺激,导致 2015 年公司业绩增长迅速。但随着 2016 年上半年全国 ETC 联网工程的基本结束,这一政策刺激的影响正在减弱。上述政策的变化可能将对高速公路运营方的投资建设计划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对公司 ETC 产品的采购量。

国家《“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中也提出 2020 年,公路客车 ETC 使用率达 50%,且 ETC 要成为主导的高速公路收费方式,这对 ETC 行业及公司业务发展具有重大指导意义。随着“营改增”、“两年内取消省界收费站”、智慧公路和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多义性路径识别、汽车电子标识等新一轮政策的集中发布,为 ETC 行业和公司业务发展带来新机遇,对公司业绩起到积极影响。

5、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产品毛利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随着市场竞争的程度增加,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市场上新进入者有可能会采用低价策略增加其市场份额,从而可能造成市场的平均价格的下滑,相应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虽然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市场占有率的优势,但随着其他同行业厂商在市场拓展和技术研发的不断投入和积累,公司能否继续保持上述竞争优势存在一定风险。

面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持续“固老拓新”,通过有效的市场和产品策略、拓展新应用和推进前装业务,保持市场领先优势和龙头地位。一方面会针对行业更激烈的竞争态势,在市场营销的网络、渠道、团队、策略等方面做好全面布局,及时变更市场策略;同时,在新一轮的政策利好形势下,用户规模和使用范围进一步扩大,对产品的功能、性价比、可靠性、支持和服务等,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进产品和提升用户服务;另外,公司将根据行业最新发展态势,寻找新的发展机会,大力发展 ETC 联云充值业务、路径识别业务等新业务,开拓 OBU 前装市场、并积极进行车路协同探索研究,积极参与国家智慧高速公路建设等项目,以“多头并进”的策略降低业务风险,打好 ETC 进城的规模化用户基础。

6、新业务拓展及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近年来积极发展新业务,将公司的产品从 ETC 向智慧公路、车路协同、城市智慧停车、城市交通管理等方向延伸,拓宽城市交通、车联网的应用场景,但上述新业务领域尚缺乏典型成功案例,市场对新技术新产品的接受程度不高,商业模式尚未成熟,关键应用场景有待挖掘,同时,有些新技术还需经过大规模验证才能最终推向市场,这些问题成为制约上述技术和产品大规模推广应用的重要原因,公司为新的业务发展投入大量资本和人力,如新业务市场拓展进度不如预期或公司的技术创新最终未能被市场采纳,新增的技术研发及业务发展投入将对公司业绩造成拖累,公司业绩将可能出现剧烈下滑的风险。

上述风险是绝大多数新产品和新技术推广都必然面对的,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新业务拓展及新技术产品开发之前做好市场调研,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方向,制定精准的战略规划和市场策略,同时加强产学研用金合作及与行业上下游伙伴的合作来分散风险。

7、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的余额相应增长,应收账款管理难度加大。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交通管理部门、高速公路运营公司、系统集成商及银行,信誉良好,但业务合同的执行期及结算周期一般较长,应收账款仍存在回收周期过长,甚至逾期情况,以及存在不能按期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应收账款较大,将加剧公司运营资金压力,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和制定政策约束,对销售人员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的考核指标;专门成立应收账款催收小组,加强对应收账款的跟踪、催收,降低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和坏账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特制定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2017年到2019年期间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周期、利润分配比例和利润分配方案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该规划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暨2017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7,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3.0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340,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28,399,944.51元结转下一年度。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上述利润分配已于2018年7月13日实施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7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7,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6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068,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39,577,159.19元结转下一年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7,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3.0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5,340,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28,399,944.51元结转下一年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3) 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7,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0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3,560,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34,689,722.56元结转下一年度。

(4)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2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3.0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484,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04,632,258.37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年	7,068,000.00	21,649,120.59	32.65%	0.00	0.00%	7,068,000.00	32.65%
2017年	35,340,000.00	89,417,850.55	39.52%	0.00	0.00%	35,340,000.00	39.52%
2016年	50,044,000.00	121,642,814.86	41.14%	0.00	0.00%	50,044,000.00	41.1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7,8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068,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068,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46,645,159.1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8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0,272,460.7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3,739,944.51 元，并扣减 2018 年内累计现金分红 35,340,000.00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027,246.08 元后，2018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46,645,159.19 元。</p> <p>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60 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068,000.00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 239,577,159.19 元结转下一年度。</p> <p>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p> <p>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股份限售承诺	<p>"实际控制人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承诺：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p>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20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承诺： 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20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重要股东至为投资和致璞投资承诺： 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蔡福春;刘厚军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和刘厚军承诺： 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甘云龙;钟勇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股东及监事甘云龙和钟勇承诺：</p> <p>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p> <p>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王丽娟	股份限售承诺	<p>"自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上述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金溢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若金溢科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罗瑞发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罗瑞发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罗瑞发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罗瑞发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p>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20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内，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承诺。”			
黄伟斌;李兴锐; 王政;杨秋英;朱 和安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其他股东李兴锐、黄伟斌、王政、杨秋英、朱和安承诺： 自金溢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溢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金溢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 2018年5月14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 履行完毕。	
郑映虹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郑映虹承诺： 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年05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 咏平;罗瑞发;深 圳市敏行电子有 限公司;王明宽; 杨成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杨成、刘咏平、李朝莉、李娜及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承诺： 自本人/本公司所持金溢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金溢科技股份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本公司）所持金溢科技股份数量的 25%。 本人/本公司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本公司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金溢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金溢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金溢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如一个月内公开减持股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 2022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过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若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金溢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本人/本公司应分得的现金分红税前金额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金溢科技所有。"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重要股东至为投资和致璞投资的承诺: 自本企业所持金溢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金溢科技股份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企业所持金溢科技股份数量的 25%。 本企业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企业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金溢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金溢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金溢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如一个月内公开减持股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蔡福春;刘厚军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和刘厚军承诺: 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如本人违反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金溢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本人应分得的现金分红税前金额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金溢科技所有。</p> <p>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金溢科技职务变动或离职而失效。”</p>			
	王丽娟	股份减持承诺	<p>"自本人所持金溢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月内转让的金溢科技股份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所持金溢科技股份数量的 25%。</p> <p>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金溢科技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金溢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金溢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金溢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如一个月内公开减持股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进行转让；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金溢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本人应分得的现金分红税前金额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金溢科技所有。</p> <p>如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新股、构成借壳上市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或者相关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本人将暂停转让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p> <p>若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人所得收益，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p> <p>在下列期间内本人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5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p> <p>(二)上市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p> <p>(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p> <p>(四)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p> <p>本人所持上述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 还需比照罗瑞发的身份按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5 月 2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若该实施细则为相关规定所替代, 则按所替代的规定执行。"</p>			
	甘云龙;黄伟斌;李兴锐;王政;杨秋英;郑映虹;钟勇;朱和安	其他承诺	<p>公司股东及监事甘云龙、钟勇, 公司其他股东李兴锐、黄伟斌、王政、杨秋英、朱和安和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郑映虹承诺: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票时, 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本人违反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 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p> <p>1、公司将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 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p>2、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 公司可实施现金分红:</p> <p>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p> <p>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p>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	正常履行中

			<p>润的 30%。</p> <p>4、公司业绩增长快速、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p>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溢科技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在本人与金溢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金溢科技，将该商业机会给与金溢科技，以确保金溢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本人保证，将不利用金溢科技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金溢科技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p> <p>5、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金溢科技；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第一大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公司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溢科技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2、在本公司与金溢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刻通知金溢科技，将该商业机会给与金溢科技，以确保金溢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本公司保证，将不利用金溢科技第一大股东的身份对金溢科技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p> <p>5、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金溢科技；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p>			
王丽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公司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承诺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p> <p>3.承诺人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4.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承诺人承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p> <p>5.在任职期间,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直系亲属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或以其他形式从事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p> <p>6.如果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公司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p> <p>7.对于公司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公司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p> <p>8.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9.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承诺人继续为公司的股东期间或任职期间持续有效。</p> <p>10.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p>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为与承诺： 1、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2015年06月1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2、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p>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第一大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与承诺：</p> <p>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2、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p>	<p>2015年06月1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王丽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2. 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p> <p>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一、在稳定股价预案的预警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p>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20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p>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 120%时，公司将在十个工作日内召开业绩说明会或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如下：</p> <p>（一）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二）公司董事会应于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及时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该股份回购计划还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三）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四）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2. 公司单次回购方案的回购股份数额不超过总股本的 2%，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总股本的 6%。 <p>（五）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p>			
--	--	--	--	--	--	--

			<p>回购股份事宜。</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公司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四、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p> <p>五、本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一、本公司/本人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承诺于公司为稳定股价启动股份回购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投赞成票；</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本公司/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一）本公司/本人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本公</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p>	<p>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司/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公司/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其中设定的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p> <p>（二）本公司/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本公司/本人单次增持方案的增持股份数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增持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公司/本人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一）本公司/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可停止发放本公司/本人的现金分红，且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蔡福春;李朝莉; 刘厚军;刘咏平; 罗瑞发;王明宽; 杨成;郑映虹</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一、本人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承诺于公司为稳定股价启动股份回购的董事会上投赞成票。</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p>	<p>2017 年 05 月 15 日</p>	<p>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 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 的情形时，若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且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或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一) 本人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 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其中设定的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p> <p>(二) 本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本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 (税后) 的 30%，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本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 (税后) 的 100%。</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人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一)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p>			
--	--	--	--	--	--	--

			<p>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 公司可逐月扣减本人薪酬的 30%, 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直至本人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王丽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本人郑重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同意公司制定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并承诺于公司为稳定股价启动股份回购的股东大会投赞成票;</p> <p>二、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满足时, 即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的情形时, 若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 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 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 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一) 本人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十个交易日内, 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其中设定的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p> <p>(二) 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增持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至2020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p>本人单次增持方案的增持股份数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增持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p> <p>三、在稳定股价预案的停止条件满足时，即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人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一）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可停止发放本人的现金分红，且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同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自首次公开发行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价格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p>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本公司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仍未开始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有权人士应在前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召集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利用本公司现金并用该等现金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赔偿投资者，现金不足部分可通过处置公司资产等方式补足。如有关人士未能召集董事会或董事会未能通过相关决议或董事会决议通过后 3 个工作日内未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投资者可依法起诉要求其履行职责，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监事会提请罢免相关董事，直至公司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后 60 日内履行回购义务及/或赔偿义务。</p>			
	<p>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p>	<p>其他承诺</p>	<p>"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杨成、刘咏平、李朝莉、李娜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p>	<p>2015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本公司/本人以发行人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此外，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得转让。”</p>			
	<p>蔡福春;甘云龙; 关志超;李朝莉; 刘厚军;刘咏平; 罗瑞发;王明宽; 翁小雄;许岳明; 杨成;郑映虹;钟 勇;周海荣</p>	<p>其他承诺</p>	<p>"董事罗瑞发、杨成、李朝莉、郑映虹、关志超、许岳明和翁小雄，监事周海荣、甘云龙和钟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刘咏平、王明宽、蔡福春和刘厚军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p> <p>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p>	<p>2015年06月1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本人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的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p>			
王丽娟	其他承诺		<p>“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针对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本人特此承诺如下：</p> <p>本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本人以发行人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得转让。”</p>			
<p>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本公司对填补回报的若干措施及承诺如下：1、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的改进措施、提高运营效率及业绩的具体措施。（1）凭借公司在业内多年的技术积累、丰富的产品线、灵活的营运机制等方面的优势，坚持高端化发展，以 ETC 产品为主要市场发展方向，进一步凝聚高层次人才，提升服务能力。（2）强化专业化发展原则，继续巩固和深化公司在高速公路智能交通等方面的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进一步扩大核心领域的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3）坚持以龙头产品带动其他创新产品的发展原则，完善产品品种，提升交付能力，大力拓展国内高速公路智能交通产品市场，充分抓住国家大力推进全国 ETC 联网促进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4）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及存货周转速度，降低运营成本。（5）多渠道募集资金，降低资金成本，确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6）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效益。（7）进一步优化资金管理和信息系统等，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8）加强预算管理和费用考核，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严格禁止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提升公司盈利能力。（9）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优化绩效评估和考核，提升人均绩效。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有利于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交付能力、有利于完善公司的基础研发体系、提升产品的研发能力。公司将加快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尽快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经营规</p>	<p>2016年03月10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模的扩大。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 5,041.88 万元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公司将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保证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并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及业务链延伸提供资金支持。4、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2015 年 1 月，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制定了 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上市后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注重对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回报。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对填补回报的若干措施及承诺如下：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蔡福春;甘云龙; 关志超;李朝莉; 李娜;刘厚军;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翁小雄;许岳明;杨成;郑映虹;钟勇;周海荣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等有关事项作出如下确认及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7、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8、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p>			
王丽娟	其他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从开始实施至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上述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p> <p>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p> <p>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4、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7、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p>	2016年03月1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8、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p>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蔡福春;甘云龙;李朝莉;李娜;刘厚军;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郑映虹;钟勇	其他承诺	<p>"失信补救措施承诺：公司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李朝莉、李娜、杨成、刘咏平，董事郑映虹，监事甘云龙和钟勇，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和刘厚军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p> <p>3、暂不领取公司的现金分红。</p> <p>4、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分红、及/或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p> <p>5、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p>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p>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关志超;翁小雄; 许岳明;周海荣	其他承诺	"失信补救措施承诺: 独立董事许岳明、翁小雄、关志超及监事周海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 1、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 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丽娟	其他承诺	"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 3、暂不领取公司的现金分红。 4、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分红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 5、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2015年0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因追缴税收优惠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 则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 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王丽娟	其他承诺	“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东，就避免因追缴税收优惠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瑕疵租赁的承诺： 未取得相关权属证明之租赁房产以及未办理租赁备案之房产非用于公司研发及生产，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可稳定地租用该等房产。如发生因瑕疵租赁场地拆迁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租用情形，公司将无条件组织相关场地搬迁。由此而导致公司产生的相关经济损失，由本人无条件承担。”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若日后公司或其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或影响。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王丽娟	其他承诺	"作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东，就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事宜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若日后公司或其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对一致行动作出了合法、有效的安排，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明确相互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并承诺： 1、作为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行电子”）的控股股东罗瑞发承诺并同意：敏行电子作为金溢科技股东行使权利时与协议所约定最终形成的一致意见保持一致。 2、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各自作为金溢科技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各方任何一方担任金溢科技董事期间，担任董事各方应确保在董事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行动。	2014年02月28日	2014年2月28日至2020年5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至金溢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编制2018年度报表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因上期存在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故涉及对以前年度数据的追溯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4.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中伟、龙海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朱中伟连续服务年限为 1 年，龙海燕连续服务年限为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3-135号）。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聚利科技”）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涉案专利：第201010105622.2号名称为电子自动收费车载单元的太阳能供电电路），请求判令聚利科技停止侵害并赔偿公司经济损失1亿元等。	10,000	否	公司不服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一审判决和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院于2018年10月12日立案受理，于2019年3月12日送达再审裁定书，驳回公司再审申请。	再审被驳回	一审及二审案件受理费合计108.36万元由公司负担，已交纳。截至披露日，不存在应当由公司承担而未入账的费用。	2017年0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及《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2017-054、2018-017、2018-071和2019-016）

注：2018年度，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为391.16万元，未有因诉讼产生的预计负债。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租赁收入0万元，租赁支出1,970.10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用于满足公司办公、研发场地需求。	4,174.87	2017年12月14日	2020年12月13日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用于满足公司办公、研发场地需求。	2,551.26	2018年02月01日	2023年01月31日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公司与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无关联关系。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19,500	0
合计		20,000	19,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1月10日	2018年07月10日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		112.5	已收回	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

																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 005)
中国 银行 深圳 科苑 路支 行	银行	保证收 益型理 财产品	15,0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8 年 03 月 28 日	2018 年 06 月 27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3.00-4 .60%		142.11	已收 回	0	是	是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 016)
中国 银行 深圳 科苑 路支 行	银行	保证收 益型理 财产品	4,5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8 年 07 月 02 日	2018 年 10 月 08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3.00-4 .00%		42.29	已收 回	0	是	是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 (公告编 号: 2018- 047)
中国 光大 银行 深圳 熙龙 湾支 行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8 年 07 月 11 日	2019 年 01 月 11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55%		227.92	2019 年 1 月 11 日 已收 回	0	是	是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 w.cnin fo.co m.cn) 《关 于公 司及 全资 子公 司使 用部 分闲 置募 集资 金进 行现 金管 理进 展的 公告 》 (公 告编 号: 2018- 051)
中国 银行 深圳 科苑 路支 行	银行	保证收 益型理 财产品	4,5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1 月 17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3.40%		39.4	2019 年 1 月 17 日 已收 回	0	是	是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 w.cnin fo.co m.cn) 《关

																	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4)
合计		44,000	--	--	--	--	--	--	0	677.97	--	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聚焦客户、追求卓越；锐意创新，勇担责任；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价值理念，始终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打造公开、透明、规范的上市公司为目标。公司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积极履行对利益相关者权益的保护，在股东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积极探索，以实现企业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a.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控管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三会制度，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信息管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切实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并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最大限度提高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程度，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b.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责任，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信息披露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及其他临时性公告，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能够迅速了解到公司发展状况，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设置了投资者热线和邮箱，由专人负责解答投资者咨询，通过各种方式加强与中小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投资者保护·明规则、识风险”专项宣传活动，在公司官方网站上设置专栏并刊登投资者保护专题稿件。

c.科学合理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特制定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2017年到2019年期间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周期、利润分配比例和利润分配方案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公司近年一直践行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积极回报投资者，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的描述。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社会保障法》以及当地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并依此制定并不断完善公司的劳动用工管理制度。公司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规范的劳动用工关系。公司已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为员工购买了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等保险，由公司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同时，公司还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地方政府相关规定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依法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管理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重视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工作。公司已通过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完善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设立环境及安全小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法定要求配置了各级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有效推进安全生产管理各项工作落实。2018年，公司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组织员工安全生产培训，本年度内公司未出现各类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未出现人员伤亡和职业病病例。

为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为公司发展储备合格的人才，同时也为员工提供必要的素质技能培训，公司根据整体经营战略，结合部门业务需求以及员工个人培训需求，每年制定培训计划，从员工通用能力、专业能力、管理能力等方面组织开展培训课程。以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委托培训、内部交流、岗位辅导、外出参观和对外交流、员工自学等多种形式，提升全体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知识。

此外，公司也在不断完善和规范员工的福利保障和管理制度，确保员工在公平、公正的环境中工作、发展。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以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广大供应商和客户群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共赢的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

a.供应商甄选、沟通、合作以及公平竞争环境

从供应链环节上严格把控供应商甄选，制定了公开透明的甄选流程，编制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严格把关供应商的准入门槛，通过制度对供应商的资质和产品进行审核鉴定，在合作中持续对供应商供应服务、供货产能、生产过程控制、产品价格、质量以及稳定性等方面进行监控，以保障客户与消费者的使用体验。公司遵守商业道德，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环境，对管理人员、采购等岗位员工进行清廉交易教育，增强其廉洁自律意识，与供应商签订业务合作正当交易协议、保持廉洁协议，严格监控并防范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情形的发生，给予全体潜在供应商以良好的竞争环境。

b. 产品质量和安全控制

公司已建立一整套符合公司实际管理要求的管理流程体系，使公司在产品与服务的设计开发、生产以及售后等方面实现有序经营管理，以保障客户与消费者的使用体验。公司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汽车质量管理体系、GB/T 29490知识产权管理体系、QC080000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 23001两化融合管理体系、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并严格按照各体系要求规范运作。2018年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和安全事故。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持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实行资源能源节约管理，节约用纸、用水、用电。公司定期组织开展节约用纸、用水、用电及其他资源能源的宣传，提升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

2018年，公司秉承绿色生产理念，在厂区采取如下措施提高资源使用率、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①结构件托盘改造，托盘的利用效率持续提升5%；②完成了部分楼层空压机联网改造，提高空压机的使用效率，降低能耗；③完成了SMT贴片六拼版向八拼版的改造，减少了PCB废料的产生；④推行无铅锡线、锡膏的使用，减少废气中的含铅量。2018年公司用电量、用水量同比2017年下降了10%，具体通过如下措施取得：①落实能耗管理，形成全员参与的机制，采取区域分开关管理各区域的照明、动力电源，降低无效消耗；②人走关灯，倡导节约用水；③楼层空压机实现联网后，能源互补，降低了能耗。

公司一直把废弃物的管理作为生产过程环保的重要一环，通过制定管理政策，严格控制固体废弃物、废液、生产废气、噪声等污染物的排放，产生的相关废弃物均按国家规定委托具备处理资质的供应商予以处理，妥善减少废弃物。通过“3R（减少原料(reduce)、重新利用(reuse)和物品回收(recycle)）活动”的开展，将产生的锡渣、包装、塑料等通过供应商回收，重复利用；通过具备相应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理严控废弃物、危险废弃物、普通工业废弃物，全年固体废弃物产生减少10%。

2018年公司不存在环保未达标情况，未出现重大环保事故，不存在被环保部门处罚或者被列入重点污染企业名单的情形。

(5) 公关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高度重视与政府部门、监管机关、大众媒体、社会公众的沟通、汇报，主动配合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同时积极开展各种社会公益活动，扶助弱势群体。

自2008年起，公司持续不断向壹基金进行捐赠活动。2018年4月，公司向喀什市阿瓦提乡英其开村村委会捐赠爱心桌椅共161套，并资助2000元/套的组合家具给该村的257户贫困家庭。公司以“金溢关爱行动基金”及专项资金为财务支撑，常态化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帮助了大批残障人士、贫困学生和老年人，积极向社会奉献正能量。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1) 排污信息

经核查，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

处罚的情况。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节能减排等各项环保措施,有效合理解决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方面污染源的问题。并对环保设施持续进行改造,确保设施正常运行,不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确保废水、废气等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关建设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公司广州分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4401162013004124。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备有各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弃物、废气及废水污染等方面均有配套预案,公司定期组织应急处理演练,演练内容包括联系落实附近医院及急救车辆、毒气中毒伤员运送、人员紧急疏散、防护措施的使用等,以确保有效应对突发安全事故,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公司定期对废水、废气等进行检测,并配有专人监控运行环保设施,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东权益变动	2018年1月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补充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0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8年1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补充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07)
	2018年4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18)
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	2018年07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46)
公司与参股公司山东信威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018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参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49)
专利无效宣告纠纷	2018年1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04)
	2018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50)
	2018年09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涉及专利无效相关诉讼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67)
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018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29)
职工代表监事变动	2018年08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57)
	2018年0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

		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08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2018年10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财务总监变动	2018年0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获得政府补助	2018年10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
自主变更会计政策	2018年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018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
变更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	2018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
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实际控制人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2018年02月0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2018年02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018年05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018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018年06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018年06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018年06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2018年09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2018年10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2018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2018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2018年10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2018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告》（公告编号：2018-079）
	2018年1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280,000	74.94%	0	0	0	-15,481,554	-15,481,554	72,798,446	61.8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8,280,000	74.94%	0	0	0	-15,481,554	-15,481,554	72,798,446	61.8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0,885,704	26.22%	0	0	0	-7,285,704	-7,285,704	23,600,000	20.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394,296	48.72%	0	0	0	-8,195,850	-8,195,850	49,198,446	41.7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520,000	25.06%	0	0	0	15,481,554	15,481,554	45,001,554	38.20%
1、人民币普通股	29,520,000	25.06%	0	0	0	15,481,554	15,481,554	45,001,554	38.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7,800,000	100.00%	0	0	0	0	0	117,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21,48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23%）于2018年5月1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2、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刘厚军先生已于2018年8月31日离任财务总监，根据其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其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刘厚军先生2018年末股份锁定数量为448,796股。

3、公司股东及监事钟勇先生已于2018年8月24日离任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其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钟勇先生2018年末股份锁定数量为1,60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23,600,000	0	0	23,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23,600,000股于2020年5月15日解限。
罗瑞发	13,200,000	0	0	6,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6,600,000股于2020年5月15日解限，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王丽娟	0	0	6,600,000	6,600,000	离婚股份分割，受让罗瑞发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6,600,000股于2020年5月15日解限。
刘咏平	9,600,000	0	0	9,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9,600,000股于2020年5月15

						日解限，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杨成	8,000,000	0	0	8,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 8,000,000 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王明宽	6,000,000	0	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本人前限售股份 6,000,000 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李娜	5,600,000	0	0	5,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 5,600,000 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
李朝莉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首发前限售股份 800,000 股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解限，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50,624	5,650,624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15 日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35,080	1,635,080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15 日
蔡福春	2,066,200	516,550	0	1,549,650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66,200 股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解限（其中高管锁定股 1,549,650 股），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刘厚军	528,096	132,024	0	448,796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 528,096 股于

						2018年5月15日解限（其中高管锁定股396,072股），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甘云龙	3,200,000	800,000	0	2,400,000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3,200,000股于2018年5月15日解限（其中高管锁定股2,400,000股），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钟勇	1,600,000	400,000	0	1,600,000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1,600,000股于2018年5月15日解限（其中高管锁定股1,200,000股），并根据本人董监高任职情况分期解锁。
李兴锐	1,600,000	1,60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年5月15日
黄伟斌	1,600,000	1,60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年5月15日
王政	1,600,000	1,60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年5月15日
杨秋英	1,200,000	1,20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年5月15日
朱和安	800,000	80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18年5月15日
合计	88,280,000	15,934,278	6,600,000	72,798,44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3%	23,600,000	-	23,600,000	-		
刘咏平	境内自然人	8.15%	9,600,000	-	9,600,000	-	质押	7,160,000
杨成	境内自然人	6.79%	8,000,000	-	8,000,000	-		
罗瑞发	境内自然人	5.60%	6,600,000	-6,600,000	6,600,000	-		
王丽娟	境内自然人	5.60%	6,600,000	6,600,000	6,600,000	-		
王明宽	境内自然人	5.09%	6,000,000	-	6,000,000	-	质押	6,000,000
李娜	境内自然人	4.75%	5,600,000	-	5,600,000	-	质押	5,343,000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9%	5,052,824	-597,800	-	5,052,824		

甘云龙	境内自然人	2.35%	2,767,605	-432,395	2,400,000	367,605	质押	2,085,000
蔡福春	境内自然人	1.75%	2,066,200	-	1,549,650	516,5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罗瑞发为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有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94% 的股份；股东王明宽与李娜系夫妻关系；股东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52,824	人民币普通股	5,052,824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11,980	人民币普通股	1,511,980					
李兴锐	1,409,847	人民币普通股	1,409,847					
黄伟斌	1,0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100					
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8,900	人民币普通股	818,900					
陈艺敏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常子秀	561,529	人民币普通股	561,529					
蔡福春	516,550	人民币普通股	516,550					
王建军	470,171	人民币普通股	470,171					
王政	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提及的情况外，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公司无法判断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他们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敏行电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和李朝莉。

（1）公司第一大股东

敏行电子持有公司股份2,3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0.0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罗瑞发持有敏行电子94%的股权，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郑映虹持有敏行电子6%的股权。敏行电子的主营业务为对外股权投资，无实体经营。目前，敏行电子除持有公司的股份外，再无其他资产和投资。

（2）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和李朝莉，报告期内上述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6,0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51.10%。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瑞发	本人	中国	否
刘咏平	本人	中国	否
杨成	本人	中国	否
王明宽	本人	中国	否
李娜	本人	中国	否
李朝莉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罗瑞发，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金溢科技董事长、深圳立尊执行董事、敏行电子执行董事。 2、刘咏平，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金溢科技副总经理。 3、杨成，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现任金溢科技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4、王明宽，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金溢科技总经理。 5、李娜，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为公司总经理王明宽配偶、公司原董事李朝莉（2019年2月26日离任）之女，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位，自由职业。 6、李朝莉，女，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任公司前身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金溢科技董事（2019年2月26日离任）；现任金溢实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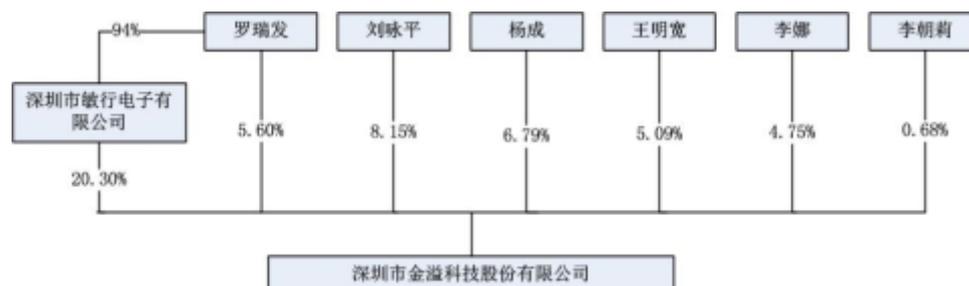
	执行董事兼经理，深圳立尊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 职 状 态	性 别	年 龄	任期起 始日期	任期终 止日期	期初持股 数（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罗瑞发	董事长	任 免	男	43	2014年 02月28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13,200,000	0	0	-6,600,000	6,600,000
杨成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任 免	男	42	2014年 02月28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8,000,000	0	0	0	8,000,000
李朝莉	董事	离 任	女	64	2014年 02月28 日	2019年 02月26 日	800,000	0	0	0	800,000
郑映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 任	女	42	2014年 02月28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0	0	0	0	0
关志超	独立董事	现 任	男	60	2015年 01月05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0	0	0	0	0
许岳明	独立董事	现 任	男	46	2016年 11月08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0	0	0	0	0
向吉英	独立董事	现 任	男	54	2018年 01月16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0	0	0	0	0
翁小雄	独立董事	离 任	女	61	2014年 02月28 日	2018年 01月16 日	0	0	0	0	0
周海荣	监事会主席	现 任	男	56	2015年 01月05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0	0	0	0	0
甘云龙	监事	现 任	男	44	2014年 02月28 日	2020年 02月24 日	3,200,000	0	-432,395	0	2,767,605

朱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4	2018年08月24日	2020年02月24日	0	0	0	0	0
钟勇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41	2014年02月28日	2018年08月24日	1,600,000	0	0	0	1,600,000
王明宽	总经理	任免	男	49	2019年03月01日	2020年02月24日	6,000,000	0	0	0	6,000,000
刘咏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4年02月28日	2020年02月24日	9,600,000	0	0	0	9,600,000
蔡福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4年02月28日	2020年02月24日	2,066,200	0	0	0	2,066,200
聂磊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4	2018年09月01日	2020年02月24日	0	0	0	0	0
刘厚军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7	2014年02月28日	2018年08月31日	528,096	0	-79,300	0	448,796
合计	--	--	--	--	--	--	44,994,296	0	-511,695	-6,600,000	37,882,60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翁小雄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16日	报告期内，翁小雄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翁小雄女士的辞职自2018年1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
李朝莉	董事	离任	2019年02月26日	报告期内，李朝莉女士仍任公司董事。2019年2月26日，李朝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朝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朝莉女士的辞职

				自送达董事会之日（2019年2月26日）起生效。
杨成	副董事长	任免	2019年03月01日	报告期内，杨成先生仍任公司董事。根据2019年1月25日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设副董事长1人。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选举杨成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钟勇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8年08月24日	报告期内，钟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钟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钟勇先生的辞职自2018年8月24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刘厚军	财务总监	解聘	2018年08月31日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收到财务总监刘厚军先生的书面报告，刘厚军先生与公司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18年8月19日到期且双方不再续订，经双方协商一致，双方的劳动合同关系于2018年8月31日终止。刘厚军先生与公司劳动合同关系终止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罗瑞发	董事长	任免	2019年03月01日	报告期内，罗瑞发先生仍任公司总经理。2019年2月26日，罗瑞发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罗瑞发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罗瑞发先生的辞职自2019年3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起生效。
王明宽	总经理	任免	2019年03月01日	报告期内，王明宽先生仍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聘任王明宽先生为公司的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

罗瑞发，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交通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山大学，EMBA专业。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级）、金溢有限总经理；现任金溢科技董事长、深圳立尊执行董事、敏行电子执行董事。

杨成，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应用电子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技术经理、金溢有限常务副总经理；现任金溢科技副董事长（2019年3月1日起任）、常务副总经理。

郑映虹，女，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毕业于中山大学，法学专业。曾任广东卓

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安华理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金溢有限董事会秘书；现任金溢科技董事、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

关志超，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科院长春物理所202室技术副主任，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合资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航天科技电子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负责人、中国电信深圳公司通信网络分公司技术总监、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研究中心副总工程师、深圳市易行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总工程师，金溢科技独立董事。

许岳明，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与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与董事会秘书、非执行董事、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宝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金溢科技独立董事。

向吉英，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南省龙山电力公司技术员、湖南省社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大项目办公室高级经理、招商局集团驻越南办事处高级经理；现任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教授、金溢科技独立董事（2018年1月16日就任）。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周海荣，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国际私法专业。曾任深圳市深华集团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法律部部长、深圳华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主任；现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深圳市政府法制办公室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私法协会理事、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金溢科技监事会主席。

甘云龙，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吉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曾任金溢有限高级总监；现任金溢科技质量中心总经理、监事。

朱卫国，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中级审计师职称，国际注册内审师。曾任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信用评估专员、广州新中南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审计员、深圳统信电路电子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14年加入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审计专员，现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8月24日就任）。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共6人。

王明宽，总经理，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珠海中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金溢有限监事、副总经理；现任金溢科技总经理（2019年3月1日就任）。

杨成，常务副总经理，参见“董事会成员”。

蔡福春，副总经理，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州市天时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金溢有限副总经理；现任金溢科技副总经理。

刘咏平，副总经理，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金溢有限部门经理、总工程师，现任金溢科技副总经理。

聂磊，财务总监，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会计学硕士，中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曾任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专员，2012年加入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现任财务总监（2018年9月1日就任）。

郑映虹，董事会秘书，参见“董事会成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瑞发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0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瑞发	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8月03日		否
罗瑞发	广东省交通车联网（金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工程中心主任	2014年05月01日		否
杨成	广州市铂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9月27日		否
关志超	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	总工程师	2011年10月01日		是
许岳明	深圳市宝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7年12月19日		是
许岳明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01日		是
向吉英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2009年02月01日		是
周海荣	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2003年01月01日		是
刘咏平	中国智能交通标准化委员会电子收费专家组	通讯委员	2010年10月01日	2018年12月01日	否
刘咏平	长安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工程硕士导师	2018年06月01日		是
郑映虹	紫荆花民俗文化基金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05日		否
甘云龙	广州市骑尘旅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16日		否
甘云龙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29日		否
蔡福春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9日		否
王明宽	深圳智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5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薪酬制度领取薪酬，年底根据企业效益、高管本人的贡献系数和年度绩效考核系数共同决定年度绩效奖金。董事李朝莉女士因未在公司任职，不领取报酬。

2、经2014年2月28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6万元（含税），监事（不包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6万元（含税）。

根据2017年12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1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内容，翁小雄女士离任独立董事，选举向吉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相同。翁小雄女士在报告期内为公司独立董事，按规定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上述人员报酬已按期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瑞发	董事长	男	43	任免	123.56	否
杨成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13.42	否
李朝莉	董事	女	64	离任	0.00	否
郑映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42	现任	69.42	否
关志超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6.00	是
许岳明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6.00	是
向吉英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00	是
翁小雄	独立董事	女	61	离任	0.50	是
周海荣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6.00	是
甘云龙	监事	男	44	现任	53.65	否
朱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4	现任	26.05	否
钟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1	离任	20.50	否
王明宽	总经理	男	49	任免	103.42	否
刘咏平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78.02	否
蔡福春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278.99	否

刘厚军	财务总监	男	47	离任	68.38	否
聂磊	财务总监	男	34	现任	53.56	否
合计	--	--	--	--	1,013.4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2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93
销售人员	107
技术人员	229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83
合计	7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	338
专科	130
中专及中专以下	260
合计	728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用工，切实保护员工的权益。

公司遵循市场化原则，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公司的薪酬体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三大方面，坚持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原则，为员工提供公平和有竞争力的福利待遇，严格遵照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规定，实行对全体员工劳动合同制，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公司积极探索并不断深化薪酬激励机制，未来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其进行适时调整，以不断提升公司人

才竞争优势。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养和人才储备，制定了《人才培养手册》，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以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委托培训、内部交流、岗位辅导、外出参观和对外交流、员工自学等多种形式，提升全体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知识。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战略、年度工作重点及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调研结果拟定年度培训计划，设置不同类别的培训课程，以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各层级员工发展的需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前述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4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薪酬与考核、审计及预算审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开展工作，依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目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管的履职情况等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4、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包括员工、债权人和客户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重大事项的内部报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作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

(2) 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电子信箱、传真、巨潮资讯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并尽可能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3) 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前要求来访的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生产的工艺流程、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等,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信用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相应的生产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聘用合同,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考核和奖惩制度,拥有独立的薪酬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受其他机构或个人干预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等均未从事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工作。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严格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亦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以任何名义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申报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自身情况做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决策、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制定了相适应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

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设置了包括营销与服务体系、研发体系、供应链体系、管理支持体系、质量中心在内的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各部门的规章制度。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管理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亦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目前公司已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73%	2018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0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6)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99%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8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19%	2018 年 09 月 04 日	2018 年 09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4)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59%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关志超	12	2	10	0	0	否	4
许岳明	12	2	10	0	0	否	2
向吉英	12	2	1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关志超先生、许岳明先生及向吉英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认真研究议案相关材料，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就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权益分派、募集资金使用、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核，并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议的公正性，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2018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行情况如下：

1、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讨论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工作计划、审查审计机构资质和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审查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对公司内控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监督和指导。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对公司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对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认真审查，认为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及投资审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审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行业趋势的发展变化及公司经营现状、发展战略，组织和领导相关人员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等进行了讨论和研究，制定出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并报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企业效益、高管个人贡献系数和年度绩效考核系数，评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并报董事会批准后发放。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p>定性标准</p>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2) 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严重不准确、不公允；(3)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1) 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存在较大不准确、不公允；(2) 企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监督不到位；(3)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一般缺陷：除以上缺陷外其他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中央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限令行业退出、吊销营业执照、强制关闭等；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严重负面作用。除上述定量定性指标外，另外明确了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1) 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2) 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4)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6)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7)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地方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责令停业整顿等；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产生明显的消极作用。</p> <p>一般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地方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处以罚款或罚金；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的执行存在较小范围的不合理，目标偏离，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影响轻微。</p>
<p>定量标准</p>	<p>重大缺陷：错报\geq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错报\g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错报\geq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p> <p>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1%\leq错报$<$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p> <p>一般缺陷：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p>	<p>重大缺陷：错报\geq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8%；错报\g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5%；错报\geq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3%。</p> <p>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8%；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leq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5%；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leq错报$<$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3%。</p> <p>一般缺陷：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p>

	0.5%；错报<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1%。	额的 5%；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错报<合并会计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金溢科技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9）3-13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中伟、龙海燕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溢科技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溢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及附注五（二）1 所述。

金溢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 ETC 及相关业务产品的销售及服务。2018 年度，金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604,058,067.84 元，其中 ETC 及相关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98,626,359.01 元，占营业收入的 99.10%。

根据金溢科技公司与其客户的销售合同约定，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金溢科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并接受产品的凭证；2) 未取得客户签收并接受产品凭证的，满足合同约定视同接受产品条件或客户实际接受产品；3) 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金溢科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并报关，取得报关单和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委托代销产品收入于取得受托方提供的受托代销商品清单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金溢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复杂的信息系统和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及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附注五（一）2 所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项目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59,952,785.89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57,419,627.25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2,533,158.64 元。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涉诉情况、还款记录、担保物价值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资产类型、行业分布、担保物类型、逾期状态等依据划分组合，与该等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4)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可具体描述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包括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包括对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以抽样方式检查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以及对应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溢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金溢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溢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溢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溢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溢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中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龙海燕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7,032,250.96	643,826,376.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03,429,758.64	232,493,751.08
其中：应收票据	896,600.00	0.00
应收账款	302,533,158.64	232,493,751.08
预付款项	7,447,792.78	25,732,211.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24,147.91	18,806,065.96
其中：应收利息	0.00	2,541,833.34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291,165.04	103,585,507.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030,705.07	201,507,317.43
流动资产合计	1,048,355,820.40	1,225,951,229.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82,950.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3,899,862.05	41,780,969.36
在建工程	56,775,871.54	55,632,421.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305,998.75	36,283,167.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171,565.14	3,602,967.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1,732.56	11,129,91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5,30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897,980.44	153,730,443.46
资产总计	1,382,253,800.84	1,379,681,672.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8,757,685.14	184,418,998.12
预收款项	26,119,526.07	58,879,28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132,848.82	36,708,587.65
应交税费	27,011,914.51	28,266,804.75
其他应付款	45,064,793.84	33,277,612.9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3,086,768.38	341,551,288.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8,761.95	258,569.38
递延收益	9,515,001.77	19,598,3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23,763.72	19,856,968.20
负债合计	382,710,532.10	361,408,257.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800,000.00	117,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0,153,882.82	630,153,882.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041,370.17	43,014,124.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5,954,034.77	231,672,16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949,287.76	1,022,640,167.17
少数股东权益	-9,406,019.02	-4,366,751.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9,543,268.74	1,018,273,41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2,253,800.84	1,379,681,672.73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383,060.11	395,522,691.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9,725,957.82	253,562,411.00
其中：应收票据	896,600.00	0.00
应收账款	328,829,357.82	253,562,411.00
预付款项	7,388,612.19	25,521,967.18
其他应收款	71,290,575.59	59,782,55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1,345,510.61	99,945,124.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78,177.08	1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74,611,893.40	984,334,746.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1,215,050.40	355,532,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4,903,952.24	41,459,416.84
在建工程	647,997.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56,125.66	2,406,591.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583,981.63	2,862,67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1,732.56	11,129,91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0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3,468,840.13	418,691,702.00
资产总计	1,398,080,733.53	1,403,026,44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9,457,951.04	183,226,908.91
预收款项	24,772,487.52	58,423,069.99
应付职工薪酬	34,102,690.75	34,245,831.76
应交税费	25,737,952.75	26,735,959.51
其他应付款	35,311,481.66	26,395,764.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9,382,563.72	329,027,534.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8,761.95	258,569.38
递延收益	8,321,801.77	18,405,1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0,563.72	18,663,768.20
负债合计	357,813,127.44	347,691,303.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800,000.00	117,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9,111,873.65	629,111,87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710,573.25	44,683,327.17
未分配利润	246,645,159.19	263,739,944.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0,267,606.09	1,055,335,14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8,080,733.53	1,403,026,448.49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4,058,067.84	622,649,833.01
其中：营业收入	604,058,067.84	622,649,833.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6,355,120.78	569,223,793.18
其中：营业成本	372,156,271.64	353,214,394.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67,044.74	6,848,021.57
销售费用	84,327,840.11	76,877,335.19
管理费用	70,936,770.63	60,842,639.09
研发费用	73,280,083.65	67,158,702.34
财务费用	-6,931,057.80	-6,374,821.6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073,777.00	6,648,993.68
资产减值损失	16,718,167.81	10,657,522.06
加：其他收益	23,188,790.55	42,815,983.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1,665.35	3,956,289.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9,610.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5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43,402.96	100,251,266.67
加：营业外收入	680,272.04	396,389.49
减：营业外支出	295,443.15	1,299,175.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28,231.85	99,348,480.48
减：所得税费用	-481,621.24	11,554,789.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9,853.09	87,793,690.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9,853.09	87,793,690.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49,120.59	89,417,850.55
少数股东损益	-5,039,267.50	-1,624,159.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09,853.09	87,793,690.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49,120.59	89,417,850.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39,267.50	-1,624,159.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91,403,281.17	609,200,429.01
减：营业成本	366,872,159.42	350,584,820.20
税金及附加	5,419,584.89	6,133,759.01

销售费用	75,711,903.93	70,094,171.40
管理费用	64,231,304.90	55,523,176.40
研发费用	66,943,188.08	63,081,625.76
财务费用	-4,399,908.91	-4,231,593.5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531,908.66	4,495,730.48
资产减值损失	23,844,927.07	9,579,946.06
加：其他收益	22,836,136.84	42,708,202.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9,103.06	2,967,12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048.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53.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55,361.69	104,162,803.07
加：营业外收入	678,635.46	382,697.81
减：营业外支出	293,351.35	1,299,175.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40,645.80	103,246,325.20
减：所得税费用	-831,814.96	11,393,34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72,460.76	91,852,984.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72,460.76	91,852,984.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272,460.76	91,852,984.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431,976.62	646,091,285.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06,980.49	24,733,801.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6,106.22	26,877,92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995,063.33	697,703,00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745,275.59	376,380,172.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267,143.87	131,196,35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28,005.71	75,104,51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28,783.30	99,647,14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069,208.47	682,328,18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145.14	15,374,82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4.21	76,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472,054.80	302,967,123.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473,209.01	303,043,733.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236,695.14	22,828,255.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73,839.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000,000.00	5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910,534.81	522,828,25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7,325.80	-219,784,52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7,484,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557,484,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40,000.00	50,044,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0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40,000.00	50,084,20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40,000.00	507,400,59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48.69	-8,525.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835,922.25	302,982,365.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754,061.53	337,771,69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918,139.28	640,754,061.53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392,664.89	630,377,36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85,916.15	23,883,69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1,361.69	23,839,57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749,942.73	678,100,62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590,509.15	372,627,891.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937,527.25	119,891,67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66,968.73	73,823,97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80,257.68	107,957,61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975,262.81	674,301,15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25,320.08	3,799,46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21	76,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347,054.80	302,967,123.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347,209.01	303,043,733.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305,026.30	9,544,37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6,832,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73,839.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0	4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978,865.97	746,376,47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1,656.96	-443,332,743.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4,484,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484,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40,000.00	50,04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40,000.00	50,061,70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40,000.00	504,423,09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48.69	-8,525.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181,428.35	64,881,29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450,376.78	327,569,08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268,948.43	392,450,376.78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30,153,882.82				43,014,124.09		231,672,160.26	-4,366,751.52	1,018,273,41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800,000.00				630,153,882.82			43,014,124.09		231,672,160.26	-4,366,751.52	1,018,273,41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7,246.08		-15,718,125.49	-5,039,267.50	-18,730,14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49,120.59	-5,039,267.50	16,609,85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7,246.08		-37,367,246.08		-35,3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7,246.08		-2,027,246.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40,000.00		-35,34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30,153,882.82					45,041,370.17		215,954,034.77	-9,406,019.02	999,543,268.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80,000.00				103,079,589.47					33,828,825.63		201,483,608.17	-3,610,598.48	423,061,42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80,000.00				103,079,589.47			33,828,825.63		201,483,608.17	-3,610,598.48	423,061,42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20,000.00				527,074,293.35			9,185,298.46		30,188,552.09	-756,153.04	595,211,990.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417,850.55	-1,624,159.69	87,793,690.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20,000.00				527,074,293.35						868,006.65	557,462,3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20,000.00				524,964,800.00						2,000,000.00	556,484,8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109,493.35						-1,131,993.35	977,500.00	
(三)利润分配								9,185,298.46		-59,229,298.46		-50,04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9,185,298.46		-9,185,298.4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44,000.00		-50,044,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30,153,882.82				43,014,124.09			231,672,160.26	-4,366,751.52	1,018,273,415.65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29,111,873.65				44,683,327.17	263,739,944.51	1,055,335,14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800,000.00				629,111,873.65				44,683,327.17	263,739,944.51	1,055,335,14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7,246.08	-17,094,785.32	-15,067,53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72,460.76	20,272,460.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7,246.08	-37,367,246.08	-35,3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7,246.08	-2,027,246.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40,000.00	-35,34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29,111,873.65			46,710,573.25	246,645,159.19	1,040,267,606.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80,000.00				104,147,073.65				35,498,028.71	231,116,258.37	459,041,36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80,000.00				104,147,073.65				35,498,028.71	231,116,258.37	459,041,36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20,000.00				524,964,800.00				9,185,298.46	32,623,686.14	596,293,78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52,984.60	91,852,984.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20,000.00				524,964,800.00						554,484,8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20,000.00				524,964,800.00						554,484,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85,298.46	-59,229,298.46	-50,04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85,298.46	-9,185,298.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44,000.00	-50,044,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800,000.00				629,111,873.65				44,683,327.17	263,739,944.51	1,055,335,145.33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磊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有限公司），金溢有限公司系由深圳市金溢实业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立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4年5月20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金溢有限公司以2013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1987321E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1,780万元，股份总数11,7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报告期末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72,798,44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45,001,554股。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无线收发设备、智能终端设备、网络与电子通信产品、软件产品、计算机与电子信息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主要产品：车载电子标签（以下简称OBU）、微波读写天线（以下简称RSU）、基于RFID技术或ETC（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技术平台的路径识别产品和手持终端设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9年4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北京中金溢科技有限公司、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和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6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

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账款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质保金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质保期以内	10.00%	
超质保期 1 年以内	50.00%	

超质保期 1 年以上	100.00%	
------------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以质保金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

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

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与不停车收费系统相关的OBU和RSU、RFID、停车场收费系统产品等。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并接受产品的凭证；2) 未取得客户签收并接受产品凭证的，满足合同约定视同接受产品条件或客户实际接受产品；3) 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并报关，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委托代销产品收入于取得受托方提供的受托代销商品清单时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并在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8年10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该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因上期存在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故涉及对以前年度数据的追溯调整。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或应税劳务收入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420016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2017年度至2019年度享受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本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403,918,139.28	640,754,061.53
其他货币资金	3,114,111.68	3,072,314.76
合计	407,032,250.96	643,826,376.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3,114,111.68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限。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96,600.00	0.00
应收账款	302,533,158.64	232,493,751.08
合计	303,429,758.64	232,493,751.08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00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600,600.00	0.00
合计	896,600.00	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3,60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1,563,600.00	0.0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482,285.89	99.59%	55,949,127.25	15.61%	302,533,158.64	278,963,525.97	99.48%	46,469,774.89	16.66%	232,493,751.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70,500.00	0.41%	1,470,500.00	100.00%	0.00	1,470,500.00	0.52%	1,470,500.00	100.00%	0.00

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9,952,785.89	100.00%	57,419,627.25	15.95%	302,533,158.64	280,434,025.97	100.00%	47,940,274.89	17.10%	232,493,751.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07,710,975.68	10,385,548.78	5.00%
1至2年	45,706,796.42	4,570,679.64	10.00%
2至3年	20,987,618.30	6,296,285.49	30.00%
3至4年	16,906,138.69	8,453,069.36	50.00%
4至5年	6,782,592.77	5,426,074.22	80.00%
5年以上	4,574,656.03	4,574,656.03	100.00%
合计	302,668,777.89	39,706,313.52	13.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质保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期以内	39,914,794.22	3,991,479.43	10.00%
超质保期1年以内	7,294,758.94	3,647,379.46	50.00%
超质保期1年以上	8,603,954.84	8,603,954.84	100.00%
合计	55,813,508.00	16,242,813.73	29.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货款	1,470,500.00	1,470,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0,500.00	1,470,500.00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79,352.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1,187,510.00	14.22%	7,004,166.63
第二名	27,078,450.63	7.52%	1,687,003.98
第三名	20,268,542.74	5.63%	1,318,540.05
第四名	19,598,001.82	5.44%	2,138,105.67
第五名	10,226,051.21	2.84%	754,740.98
小计	128,358,556.40	35.65%	12,902,557.31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34,148.94	95.79%	20,422,273.68	79.36%
1 至 2 年	697.44	0.01%	5,256,630.91	20.43%
2 至 3 年	259,639.74	3.49%		
3 年以上	53,306.66	0.71%	53,306.66	0.21%
合计	7,447,792.78	--	25,732,211.2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第一名	3,545,596.00	47.61%
第二名	1,449,199.89	19.46%

第三名	476,925.00	6.40%
第四名	242,368.08	3.25%
第五名	199,572.65	2.68%
小 计	5,913,661.62	79.40%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2,541,833.34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3,124,147.91	16,264,232.62
合计	13,124,147.91	18,806,065.96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2,541,833.34
委托贷款	0.00	0.00
债券投资	0.00	0.00
合计	0.00	2,541,833.34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13,746.76	100.00%	2,289,598.85	14.85%	13,124,147.91	18,023,686.77	100.00%	1,759,454.15	9.76%	16,264,232.62
合计	15,413,746.76	100.00%	2,289,598.85	14.85%	13,124,147.91	18,023,686.77	100.00%	1,759,454.15	9.76%	16,264,232.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838,211.83	341,910.60	5.00%
1 至 2 年	5,953,442.32	595,344.23	10.00%
2 至 3 年	201,376.28	60,412.88	30.00%
3 至 4 年	2,224,702.23	1,112,351.12	50.00%
4 至 5 年	82,170.40	65,736.32	80.00%
5 年以上	113,843.70	113,843.70	100.00%
合计	15,413,746.76	2,289,598.85	14.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0,144.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523,301.51	10,075,480.40
应退税款	94,347.42	5,903,967.13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849,091.95	812,751.63

其他	947,005.88	1,231,487.61
合计	15,413,746.76	18,023,686.7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2,368,575.84	1-2 年	15.37%	236,857.58
第二名	保证金	1,495,775.22	1-2 年	9.70%	149,577.52
第三名	保证金	1,100,340.00	3-4 年	7.14%	550,170.00
第四名	押金	1,060,934.20	1-4 年	6.88%	341,973.87
第五名	押金	949,424.75	1-2 年	6.16%	94,942.48
合计	--	6,975,050.01	--	45.25%	1,373,521.45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179,516.26	5,964,813.48	34,214,702.78	36,537,073.73	1,514,727.76	35,022,345.97
在产品	27,037,073.83		27,037,073.83	7,730,801.86		7,730,801.86
库存商品	21,719,852.59	5,922,874.13	15,796,978.46	20,165,840.26	4,280,435.54	15,885,404.72
发出商品	37,666,213.76	436,746.44	37,229,467.32	44,857,159.07		44,857,159.07
委托加工物资	12,942.65		12,942.65	89,795.64		89,795.64
合计	126,615,599.09	12,324,434.05	114,291,165.04	109,380,670.56	5,795,163.30	103,585,507.2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14,727.76	4,450,085.72				5,964,813.48
库存商品	4,280,435.54	1,642,438.59				5,922,874.13
发出商品	0.00	436,746.44				436,746.44
合计	5,795,163.30	6,529,270.75				12,324,434.05

本公司因技术革新导致部分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无法利用或销售，故该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期本公司未对无利用价值或无法销售的存货进行清理，故本期无存货跌价准备的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8、持有待售资产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增值税	6,530,476.33	1,507,317.43
理财产品	195,000,000.00	200,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00,228.74	
合计	203,030,705.07	201,507,317.43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 信威信息 科技有限 公司	0.00	2,690,902 .14		92,048.26						2,782,950 .40	
小计	0.00	2,690,902 .14		92,048.26						2,782,950 .40	
合计	0.00	2,690,902 .14		92,048.26						2,782,950 .40	

其他说明

2018年3月23日，公司与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该股权转让经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3月2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该决议通过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4.5%的股权245万注册资本转让给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的权利义务一并转让，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并同意金溢科技公司派驻一名董事。2018年3月23日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45万，出资比例24.5%。金溢科技公司与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章并向工商部门提交股权变更资料。于2018年3月29日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准予变更通知书，完成股权变更。

15、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3,899,862.05	41,780,969.36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203,899,862.05	41,780,969.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810,000.00	47,812,957.64	7,565,140.42	3,495,189.42	86,683,287.48
2.本期增加金额	167,763,046.13	3,114,276.31	345,148.44	502,266.42	171,724,737.30
(1) 购置		3,114,276.31	345,148.44	502,266.42	3,961,691.17
(2) 在建工程转入	167,763,046.13				167,763,046.1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75,966.66		24,838.40	300,805.06
(1) 处置或报废		275,966.66		24,838.40	300,805.06
4.期末余额	195,573,046.13	50,651,267.29	7,910,288.86	3,972,617.44	258,107,219.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24,733.79	32,522,901.23	4,090,276.00	2,564,407.10	44,902,318.12
2.本期增加金额	2,105,831.38	5,929,838.53	1,371,861.32	183,273.12	9,590,804.35
(1) 计提	2,105,831.38	5,929,838.53	1,371,861.32	183,273.12	9,590,804.35
3.本期减少金额		262,168.32		23,596.48	285,764.80
(1) 处置或报废		262,168.32		23,596.48	285,764.80
4.期末余额	7,830,565.17	38,190,571.44	5,462,137.32	2,724,083.74	54,207,357.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7,742,480.96	12,460,695.85	2,448,151.54	1,248,533.70	203,899,862.05
2.期初账面价值	22,085,266.21	15,290,056.41	3,474,864.42	930,782.32	41,780,969.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广州万科云办公区工程项目	87,753,853.45	未到办理产权证时间
青岛基地项目	68,619,183.27	申请办理中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775,871.54	55,632,421.19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56,775,871.54	55,632,421.1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佛山基地项目	56,127,873.90		56,127,873.90	3,319,829.03		3,319,829.03
成都乔治希顿办公区工程项目	543,576.05		543,576.05			
信息化办公项目	64,150.94		64,150.94			
深圳湾办公区项目	40,270.65		40,270.65			
青岛基地项目				52,312,592.16		52,312,592.16
合计	56,775,871.54		56,775,871.54	55,632,421.19		55,632,421.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预算数	期初余	本期增	本期转入固定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	工程累计投入	工程进	利息资本化累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
-----	-----	-----	-----	--------	--------	-----	--------	-----	--------	---------	--------	-----

称	额	加金额	资产金 额	金额	额	占预算 比例	度	计金额	资本化 金额	化率	源
佛山基地项目	286,809,600.00	3,319,829.03	52,808,044.87		56,127,873.90	19.57%	19.57%				募股资金
成都乔治希顿办公区工程项目	12,433,300.00		11,233,323.72	10,689,747.67	543,576.05	90.35%	95.16%				募股资金
深圳湾办公区项目	24,594,595.00		22,697,477.23		22,657,206.58	92.29%	99.82%				其他
青岛基地项目	80,780,000.00	52,312,592.16	16,306,591.11	68,619,183.27		84.95%	100.00%				其他
广州万科云办公区工程项目	90,900,000.00		88,454,115.19	88,454,115.19		97.31%	100.00%				募股资金
合计	495,517,495.00	55,632,421.19	191,499,552.12	167,763,046.13	22,657,206.5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229,382.20			7,053,382.25	43,282,764.45
2.本期增加金额				728,441.62	728,441.62
(1) 购置				728,441.62	728,441.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229,382.20			7,781,823.87	44,011,206.0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46,139.11			4,653,457.55	6,999,596.66
2.本期增加金额	732,857.16			972,753.50	1,705,610.66
(1) 计提	732,857.16			972,753.50	1,705,610.6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78,996.27			5,626,211.05	8,705,207.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150,385.93			2,155,612.82	35,305,998.75
2.期初账面价值	33,883,243.09			2,399,924.70	36,283,167.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1、开发支出

无

22、商誉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3,398,475.28	22,681,752.03	2,934,466.38		23,145,760.93
展示台制作费	75,471.71		75,471.71		
设备维护费用	129,020.53		103,216.32		25,804.21
合计	3,602,967.52	22,681,752.03	3,113,154.41		23,171,565.14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009,362.01	10,351,404.30	52,519,824.46	7,877,973.67
预计负债	108,761.95	16,314.29	258,569.38	38,785.41
递延收益	8,321,801.77	1,248,270.27	18,405,198.82	2,760,779.82
预提费用	2,304,958.00	345,743.70	3,015,858.00	452,378.70
合计	79,744,883.73	11,961,732.56	74,199,450.66	11,129,917.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1,732.56		11,129,91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96,898.14	4,168,267.88
可抵扣亏损	59,056,083.69	38,696,821.27
合计	63,452,981.83	42,865,089.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9,649,615.30	
2019 年	7,236,781.97	8,886,886.98	
2020 年	5,321,186.40	5,374,523.78	
2021 年	7,828,982.70	7,966,062.72	
2022 年	8,581,701.97	6,819,732.49	
2023 年	30,087,430.65		
合计	59,056,083.69	38,696,821.27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0.00	5,301,000.00
合计	0.00	5,301,000.00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无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64,878,808.83	51,668,271.52
应付账款	173,878,876.31	132,750,726.60
合计	238,757,685.14	184,418,998.12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878,808.83	51,668,271.52
合计	64,878,808.83	51,668,271.5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3,213,343.19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65,653,976.47	132,388,690.60
设备及工程款	8,224,899.84	362,036.00
合计	173,878,876.31	132,750,726.6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119,526.07	58,879,285.46
合计	26,119,526.07	58,879,285.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船重工（武汉）凌久高科有限公司	2,375,702.22	项目实施中，尚未验收
合计	2,375,702.22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704,289.94	143,544,305.36	144,117,522.58	36,131,072.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97.71	5,860,698.91	5,863,220.52	1,776.10
合计	36,708,587.65	149,405,004.27	149,980,743.10	36,132,848.8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685,571.22	130,421,668.26	130,977,012.71	36,130,226.77
2、职工福利费		4,950,019.01	4,950,019.01	
3、社会保险费	3,371.72	3,677,418.79	3,679,944.61	845.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9.84	3,233,827.59	3,236,019.03	718.40
工伤保险费	137.59	128,780.99	128,859.55	59.03
生育保险费	324.29	314,810.21	315,066.02	68.48
4、住房公积金	15,347.00	3,890,214.65	3,905,561.60	0.05
5、辞退福利（一年以内支付的部分）		604,984.65	604,984.65	
合计	36,704,289.94	143,544,305.36	144,117,522.58	36,131,072.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94.06	5,696,067.18	5,698,533.18	1,728.06
2、失业保险费	103.65	164,631.73	164,687.34	48.04
合计	4,297.71	5,860,698.91	5,863,220.52	1,776.10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132,981.91	22,818,284.54
企业所得税	140,008.38	2,636,315.80
个人所得税	426,215.17	715,458.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4,220.79	1,136,512.72
教育费附加	657,523.18	487,076.84
地方教育附加	438,349.29	324,717.91
契税	2,574,404.81	
其他税费	108,210.98	148,438.72

合计	27,011,914.51	28,266,804.75
----	---------------	---------------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5,064,793.84	33,277,612.90
合计	45,064,793.84	33,277,612.90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技术服务费	12,006,844.61	14,595,870.78
售后服务费	5,944,368.53	4,284,089.95
资产购置款	18,336,504.29	5,711,086.65
业务宣传费	1,473,652.00	3,328,440.56
房屋租金	1,531,644.32	
履约保证金	947,938.56	
其他	4,823,841.53	5,358,124.96
合计	45,064,793.84	33,277,612.9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4、持有待售负债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无

37、长期借款

无

38、应付债券

无

39、长期应付款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8,761.95	258,569.38	按照处质保期产品数量和单位产品上年实际质保费用预计
合计	108,761.95	258,569.3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598,398.82	330,000.00	10,413,397.05	9,515,001.77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以后期间收益相关的补助
合计	19,598,398.82	330,000.00	10,413,397.05	9,515,001.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973,372.84			854,939.46			118,433.38	与资产相关
基于 DSRC 的智能交通车联网多功能车载智能终端研发及示范应用	256,616.96			95,942.28			160,674.68	与资产相关
基于无线感知技术的道路停车管理与服务前端系统研发	90,387.50			59,734.32			30,653.18	与资产相关
基于专用短程通信 (DSRC) 技术的电子车牌证多车道自由流关键技术研究及核心设备研发	75,002.09			49,566.54			25,435.55	与资产相关
面向城市智慧交通物联网应用的 DSRC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8,840,232.56			4,245,089.11			4,595,143.45	与资产相关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容保障技术研究及核心产品研发	45,608.35			24,700.08			20,908.27	与资产相关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	470,000.00			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容保障技术研究 与核心 产品研发								
深圳市智慧 交通车联网 工程技术研 究开发中心	683,978.52			350,507.88			333,470.64	与资产相关
应用于联网 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 路径识别系 统的研发及 产业化	300,000.00			9,230.77			290,769.23	与资产相关
基于 RFID 电 子车牌的系 统实现核心 设备技术研 发及城市级 应用示范	500,000.00			53,686.61			446,313.39	与资产相关
智慧城市综 合停车信息 云平台与解 决方案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综合停 车收费管理 与信息服务 应用示范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实时交 通信息服务 的车路通信 网络管理与 信息挖掘平 台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城市综 合停车收费 管理与信息 服务系统研 发与示范应 用	2,4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不停车 收费技术 (ETC)标准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在东南亚地区应用研究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5.8G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RFID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复杂环境下"一带一路"城市智能交通系统构建技术系统集成与工程示范		270,000.00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车路协同自动化测试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城市综合停车信息云平台与解决方案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信息资源集中式监控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热舒适的可度量空调节能监控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53,200.00						153,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598,398.82	330,000.00		10,413,397.05			9,515,001.77	

其他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7,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7,800,000.00

其他说明：

45、其他权益工具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0,153,882.82			630,153,882.82
合计	630,153,882.82			630,153,882.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47、库存股

无

48、其他综合收益

无

49、专项储备

无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014,124.09	2,027,246.08		45,041,370.17

合计	43,014,124.09	2,027,246.08		45,041,370.17
----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7,246.08元。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672,160.26	201,483,608.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1,672,160.26	201,483,608.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49,120.59	89,417,850.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7,246.08	9,185,298.4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340,000.00	50,04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954,034.77	231,672,160.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8,626,359.01	371,350,814.68	618,757,220.14	352,957,698.74
其他业务	5,431,708.83	805,456.96	3,892,612.87	256,695.83
合计	604,058,067.84	372,156,271.64	622,649,833.01	353,214,394.57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8,726.87	3,175,407.34
教育费附加	1,199,454.39	1,360,888.85
房产税	233,814.00	233,771.99
土地使用税	343,683.08	401,049.16

印花税	474,417.35	757,068.03
地方教育附加	799,636.76	907,259.24
其他	17,312.29	12,576.96
合计	5,867,044.74	6,848,021.57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8,976,892.50	27,362,787.59
售后服务费	14,822,465.84	14,392,476.39
业务宣传费	4,802,837.91	8,716,537.12
技术服务费	4,025,595.44	3,203,682.32
展览费	3,390,487.26	2,434,163.65
办公费	2,789,212.92	3,678,104.58
业务招待费	4,000,582.74	3,728,775.10
差旅费	5,897,869.07	5,902,990.47
市场调研费	1,488,619.50	1,072,658.00
物流费	2,043,145.05	3,137,266.49
招标服务费	810,700.85	1,234,730.55
其他	1,279,431.03	2,013,162.93
合计	84,327,840.11	76,877,335.19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7,533,735.54	31,082,414.53
办公费	2,670,037.95	3,369,254.70
场地服务及租金	24,405,597.56	6,856,793.71
折旧与摊销	5,021,906.42	4,556,301.80
咨询服务费	3,843,402.05	6,534,433.10
装修费摊销	2,038,933.83	1,225,274.36
业务招待费	1,807,329.16	2,502,100.86

差旅费	1,958,496.29	3,285,581.48
培训费	554,220.41	368,561.08
其他	1,103,111.42	1,061,923.47
合计	70,936,770.63	60,842,639.09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51,686,747.21	48,664,655.92
材料费	7,428,207.95	4,086,584.14
技术开发费	1,685,379.39	125,706.50
新产品设计费	881,945.39	1,531,644.24
测试检验费	3,879,465.20	4,054,497.22
专利申请注册费	880,632.50	1,100,601.07
折旧及摊销	1,845,595.28	1,725,479.52
差旅费	3,873,707.88	4,603,905.30
其他	1,118,402.85	1,265,628.43
合计	73,280,083.65	67,158,702.34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073,777.00	6,648,993.6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58,267.89	265,646.36
汇兑损益	-15,548.69	8,525.68
合计	-6,931,057.80	-6,374,821.64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0,188,897.06	11,247,111.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6,529,270.75	-589,589.36
合计	16,718,167.81	10,657,522.06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退税	8,082,274.25	29,612,410.53
面向城市智慧交通物联网应用的 DSRC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4,245,089.11	5,683,116.65
智慧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	2,40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两化融合第三批资助款	2,370,000.00	
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2,054,939.46	83,629.32
面向实时交通信息服务的车路通信网络管理与信息挖掘平台	60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省强化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0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容保障技术研究的核心产品研发	494,700.08	174,700.08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内外发明专利支持计划款	356,000.00	
深圳市智慧交通车联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350,507.88	350,507.76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奖励支持计划款	250,000.00	
无锡太湖管委会关于无锡智能交通产业园示范性项目补助款	25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批专利资助	167,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与认证奖励支持计划款	15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南山伯乐奖”奖励项目	15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军民融合专项资金第二批资助资金	120,000.00	
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军民融合专项资金第一批资助资金	100,000.00	
稳岗补贴	97,739.25	121,976.29
基于 DSRC 的智能交通车联网多功能车载智能终端研发及示范应用	95,942.28	95,942.28
基于无线感知技术的道路停车管理与服务前端系统研发	59,734.32	59,734.32
基于 RFID 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53,686.61	
基于专用短程通信(DSRC)技术的电子车牌证多车道自由流关键技术研究及核心设备研发	49,566.54	49,566.48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2017 年国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30,000.00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业协会 2018 年南非展补助款	28,08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内有效发明专利年费奖励支持计划款	12,000.00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9,230.77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	6,300.00	
国内外发明专利支持计划	6,000.00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3,620,000.00
新一代社会化手持发行设备 (M600、M700、M900) 设计及成果转化		1,480,000.00
专利资助		1,183,500.00
广东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		200,000.00
面向国际标准的车联网通信平台及核心产品研发与示范应用		100,000.0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		900.00
合计	23,188,790.55	42,815,983.71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9,610.55	0.00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4,472,054.80	3,956,289.96
合计	4,851,665.35	3,956,289.96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2,953.17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86.43		486.43
取得联营企业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062.47		17,062.47
违约金	601,070.97		601,070.97
无法支付款项	85.28	114,463.00	85.28
其他	61,566.89	281,926.49	61,566.89
合计	680,272.04	396,389.49	680,272.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80,000.00	226,000.00	28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641.73	12,625.29	13,641.73
其他	1,801.42	1,060,550.39	1,801.42
合计	295,443.15	1,299,175.68	295,443.15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193.72	12,960,745.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1,814.96	-1,405,955.87
合计	-481,621.24	11,554,789.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128,231.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19,234.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6,935.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6,599.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78,813.9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235,526.67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分配股利投资收益或权益性投资收益的影响	-13,807.24
所得税费用	-481,621.24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23,119.25	11,876,457.35
收回受限资金		7,909,581.95
银行存款利息	7,073,777.00	5,096,327.01
收回押金保证金	1,003,938.56	574.83
其他	2,955,271.41	1,994,979.09
合计	16,056,106.22	26,877,920.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9,562,935.35	92,643,259.06
捐赠支出	280,000.00	226,00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796.92	
其他及往来款项	444,051.03	6,777,886.65
合计	100,328,783.30	99,647,145.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445,000,000.00	300,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472,054.80	2,967,123.29
合计	449,472,054.80	302,967,123.2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4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0	5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手续费		17,706.8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22,500.00
合计		40,206.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609,853.09	87,793,690.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18,167.81	10,657,522.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590,804.35	9,076,568.57
无形资产摊销	1,705,610.66	1,765,761.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13,154.41	2,322,20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53.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55.30	12,625.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48.69	26,232.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1,665.35	-3,956,28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814.96	-1,405,955.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34,928.53	21,024,387.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57,199,634.27	-53,505,443.33

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08,701.04	-58,383,52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145.14	15,374,820.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918,139.28	640,754,061.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0,754,061.53	337,771,695.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835,922.25	302,982,365.9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3,918,139.28	640,754,061.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918,139.28	640,754,061.5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918,139.28	640,754,061.53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3,114,111.68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限，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14,111.6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3,114,111.68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退税	8,082,274.25	其他收益	8,082,274.25
面向城市智慧交通物联网应用的 DSRC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4,245,089.11	其他收益	4,245,089.11
智慧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	2,40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两化融合第三批资助款	2,370,000.00	其他收益	2,370,000.00
城市综合停车收费管理与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2,054,939.46	其他收益	2,054,939.46
面向实时交通信息服务的车路通信网络管理与信息挖掘平台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省强化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面向智慧交通的车联网高安全性内容保障技术研究与核心产品研发	494,700.08	其他收益	494,700.08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	356,000.00	其他收益	356,000.00

内外发明专利支持计划款			
深圳市智慧交通车联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350,507.88	其他收益	350,507.88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奖励支持计划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无锡太湖管委会关于无锡智能交通产业园示范性项目补助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批专利资助	167,000.00	其他收益	167,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与认证奖励支持计划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南山伯乐奖”奖励项目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军民融合专项资金第二批资助资金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军民融合专项资金第一批资助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稳岗补贴	97,739.25	其他收益	97,739.25
基于 DSRC 的智能交通车联网多功能车载智能终端研发及示范应用	95,942.28	其他收益	95,942.28
基于无线感知技术的道路停车管理与服务前端系统研发	59,734.32	其他收益	59,734.32
基于 RFID 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53,686.61	其他收益	53,686.61
基于专用短程通信(DSRC)技术的电子车牌证多车道自由流关键技术研究及核心设备研发	49,566.54	其他收益	49,566.54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2017 年国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业认定奖补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业协会 2018 年南非展补助款	28,080.00	其他收益	28,08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 内有效发明专利年费奖励支 持计划款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 及产业化	9,230.77	其他收益	9,230.77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 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批计算机 软件著作权资助	6,300.00	其他收益	6,300.00
国内外发明专利支持计划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合计	23,188,790.55		23,188,790.5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53.85%		设立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7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5%	-4,992,516.71		-7,311,340.77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	29.00%	-46,750.79		-2,094,678.25

有限公司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884,953.37	226,464.69	12,111,418.06	27,153,976.60	800,000.00	27,953,976.60	18,261,944.58	150,741.73	18,412,686.31	22,637,223.82	800,000.00	23,437,223.82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8,303.66	0.00	258,303.66	7,088,132.11	393,200.00	7,481,332.11	301,178.60	0.00	301,178.60	6,969,797.42	393,200.00	7,362,997.4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2,621,217.63	-10,818,021.03	-10,818,021.03	-6,000,136.88	17,530,736.22	-3,950,864.41	-3,950,864.41	-1,087,470.50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161,209.63	-161,209.63	936.41	0.00	-120,775.38	-120,775.38	-97,926.37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技术开发服务	24.5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5,733,921.75	15,167,544.76
非流动资产	178,650.59	345,232.12
资产合计	25,912,572.34	15,512,776.88
流动负债	13,379,867.50	4,599,145.57
负债合计	13,379,867.50	4,599,14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32,704.84	10,913,631.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70,512.68	2,673,839.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7,562.28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82,950.40	0.00
营业收入	29,563,050.63	20,678,696.22
净利润	1,619,073.53	1,193,163.81
综合收益总额	1,619,073.53	1,193,163.81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5.65%（2017年12月31日：37.2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6,000.00				296,000.00
其他应收款					
小 计	296,000.00				296,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2,541,833.34				2,541,833.34
小 计	2,541,833.34				2,541,833.34

(2)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8,757,685.14	238,757,685.14	238,757,685.14		
其他应付款	45,064,793.84	45,064,793.84	45,064,793.84		
小 计	283,822,478.98	283,822,478.98	283,822,478.9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4,418,998.12	184,418,998.12	184,418,998.12		
其他应付款	33,277,612.90	33,277,612.90	33,277,612.90		

小 计	217,696,611.02	217,696,611.02	217,696,611.02		
-----	----------------	----------------	----------------	--	--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李朝莉。

其他说明：

本公司股东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和李朝莉为一致行动人，罗瑞发等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本公司31.07%的股权，罗瑞发通过其控制的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8.83%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Wei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新加坡伟龙）	子公司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加坡伟龙	销售商品	3,433,769.57	3,273,623.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134,700.00	7,809,114.93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新加坡伟龙	164,991.64	798,761.21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要租赁合同，详情如下：

出租方	款项性质	租赁期限	预计最低支付总额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2017/12/14-2020/12/13	41,748,687.43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费	2018/2/1-2023/1/31	25,512,577.44
-------------	-------	--------------------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068,000.00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96,600.00	0.00
应收账款	328,829,357.82	253,562,411.00

合计	329,725,957.82	253,562,411.00
----	----------------	----------------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00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600,600.00	0.00
合计	896,600.00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3,600.00	
合计	1,563,6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864,385.78	99.62%	55,035,027.96	14.34%	328,829,357.82	298,816,572.16	99.51%	45,254,161.16	15.14%	253,562,41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70,500.00	0.38%	1,470,500.00	100.00%	0.00	1,470,500.00	0.49%	1,470,500.00	100.00%	0.00

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5,334,885.78	100.00%	56,505,527.96	14.66%	328,829,357.82	300,287,072.16	100.00%	46,724,661.16	15.56%	253,562,411.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1,514,514.14	10,075,725.70	5.00%
1 至 2 年	43,507,106.06	4,350,710.61	10.00%
2 至 3 年	20,637,903.18	6,191,370.95	30.00%
3 至 4 年	16,624,645.88	8,312,322.95	50.00%
4 至 5 年	6,641,452.77	5,313,162.22	80.00%
5 年以上	4,574,656.03	4,574,656.03	100.00%
合计	293,500,278.06	38,817,948.46	13.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质保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期以内	39,731,651.90	3,973,165.20	10.00%
超质保期1年以内	7,279,918.94	3,639,959.46	50.00%
超质保期1年以上	8,603,954.84	8,603,954.84	100.00%
小 计	55,615,525.68	16,217,079.50	29.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货款	1,470,500.00	1,470,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0,500.00	1,470,500.00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80,866.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1,187,510.00	13.28%	7,004,166.63
第二名	27,078,450.63	7.03%	1,687,003.98
第三名	21,562,743.63	5.60%	0.00
第四名	20,268,542.74	5.26%	1,318,540.05
第五名	19,598,001.82	5.09%	2,138,105.67
合计	139,695,248.82	36.26%	12,147,816.33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1,290,575.59	59,782,552.30
合计	71,290,575.59	59,782,552.30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920,901.96	100.00%	1,630,326.37	2.24%	71,290,575.59	61,157,489.15	100.00%	1,374,936.85	2.25%	59,782,552.30
合计	72,920,901.96	100.00%	1,630,326.37	2.24%	71,290,575.59	61,157,489.15	100.00%	1,374,936.85	2.25%	59,782,552.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268,836.33	313,441.82	5.00%
1 至 2 年	5,794,109.11	579,410.91	10.00%
2 至 3 年	6,000.00	1,800.00	30.00%
3 至 4 年	1,113,807.23	556,903.62	50.00%
4 至 5 年	81,170.40	64,936.32	80.00%
5 年以上	113,833.70	113,833.70	100.00%
合计	13,377,756.77	1,630,326.37	12.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5,389.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675,312.29	8,490,948.48
关联方资金往来	59,543,145.19	45,052,461.92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773,042.56	761,538.81

其他	929,401.92	1,215,776.21
应退税款	0.00	5,636,763.73
合计	72,920,901.96	61,157,489.1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55,162,845.95	0-3 年	75.65%	0.00
第二名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3,204,268.86	0-3 年	4.39%	0.00
第三名	押金	2,368,575.84	1-2 年	3.25%	236,857.58
第四名	保证金	1,495,775.22	1-2 年	2.05%	149,577.52
第五名	押金	1,060,934.20	0-4 年	1.45%	341,973.87
合计	--	63,292,400.07	--	86.79%	728,408.97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5,532,100.00	7,100,000.00	348,432,100.00	355,532,100.00		355,532,1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82,950.40		2,782,950.40			
合计	358,315,050.40	7,100,000.00	351,215,050.40	355,532,100.00		355,532,1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广东华信金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7,100,000.00	7,100,000.00
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022,500.00			6,022,500.00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306,809,600.00			306,809,600.00		
合计	355,532,100.00			355,532,100.00	7,100,000.00	7,1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 信威信息 科技有限 公司		2,690,902 .14		92,048.26						2,782,950 .40	
小计		2,690,902 .14		92,048.26						2,782,950 .40	
合计		2,690,902 .14		92,048.26						2,782,950 .40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6,646,280.77	366,066,702.46	605,481,013.51	350,328,124.37
其他业务	4,757,000.40	805,456.96	3,719,415.50	256,695.83
合计	591,403,281.17	366,872,159.42	609,200,429.01	350,584,820.2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048.26	0.00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7,054.80	2,967,123.29
合计	3,439,103.06	2,967,123.2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06,516.30	研发项目补助及其他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062.4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72,054.80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766.42	
小计	19,963,399.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8,86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51.85	
合计	18,390,679.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2%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2018年年度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查阅。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